

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所述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谭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悦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光云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旺店	指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快云科技	指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家科技	指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淘云科技	指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深圳名玖	指	深圳市名玖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凌电科技	指	杭州凌电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杰信息	指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其乐融融	指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移动未来科技	指	北京移动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香港光云	指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衡阳光云	指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长沙光云	指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深绘智能	指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有成云	指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麦学网络	指	杭州麦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参股公司
快小智	指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
五发网络	指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约片网络	指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光云参股公司
巨益科技	指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马帮科技	指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

		参股公司
易协云科技	指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钉学科技	指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实在智能	指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上海胤元	指	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马帮科技”原名称
秦丝科技	指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魔点科技	指	杭州魔点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西安朋客	指	西安朋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蓝川科技	指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上海财妙	指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宁波新物云	指	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客优云	指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容大合众	指	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广州睿本	指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图澜文化	指	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明建云	指	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公贝科技	指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微契特	指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巨沃科技	指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云曦一号	指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叩问进取	指	杭州同创叩问进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认缴的私募创业投资基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1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首发前股份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产研基地	指	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指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新租赁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电子商务	指	在因特网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基于浏览器、服务器应用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实现消费者的网上购物、商户之间的网上交易和在线电子支付以及各种商务活动、交易活动、金融活动和相关的综合服务活动的一种商业运营模式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 (软件即服务),是一种通过网络提供软件的应用模式
配套硬件	指	电子商务交易过程中针对电子商务特征制造的周边硬件产品,包括热敏打印机、扫码枪等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客户关系管理),按照客户细分情况有效的组织企业资源,培养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行为以及实施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并以此为手段来提高企业的获利能力、收入以及客户满意度
CRM 短信	指	建立在 CRM 基础上,主要通过短信营销、自动化通知等手段,提升会员营销能力的一种产品
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业	指	为双方在网上买卖提供平台交易的服务,主要包括 B2B 交易服务、B2C 交易服务和 C2C 交易服务三大业务类型
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	指	为电子商务商家提供运营衍生服务,主要包括电商运营服务、CRM 短信、配套硬件等
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	指	为确保电子商务活动顺利完成提供基础支撑活动,主要包括电子支付、物流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
电商服务市场	指	电子商务交易市场旗下的提供电子商务服务的平台
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	指	阿里巴巴旗下电商平台的卖家服务中心

		(https://fuwu.taobao.com)，为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京麦服务市场	指	京东商城旗下卖家服务中心，为京东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直通车	指	是为淘宝网和天猫的卖家用于实现产品精准推广的、按点击付费的效果营销工具，其推广原理是根据产品设置的关键词进行排名展示，按点击进行扣费
人机	指	依托直通车软件的自动优化功能并结合人工车手实时分析优化的直通车服务
车手	指	在淘宝网和天猫等平台为商家进行直通车、钻展等广告投放的优化师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 SDK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原始设计制造商)，指生产厂商根据要求对产品结构、外观、工艺等进行自主开发，按照品牌商订单进行生产，产品以品牌商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MRD	指	Market Requirement Document (市场需求文档)，是市场部门的产品经理或者市场经理编写的一个产品的说明需求的文档，属于“过程性”文档
PRD	指	Production Requirement Document (产品需求文档)，是将市场需求文档通过更加专业的语言进行描述
Kylin	指	可支持多种微处理器和多种计算机体系结构，具有高性能、高可用性和高安全性，并与 Linux 应用二进制兼容的国产中文服务器操作系统
Hadoop	指	由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
Spark	指	专为大规模数据处理而设计的快速通用的计算引擎
Instance Segmentation 模型	指	基于深度神经网络模型，针对每个像素输出类别号，并能在同类像素

		结果中区分独立个体,适用于提取边界分明的前景物体
Image Matting 模型	指	基于前景与背景的经典混合计算公式,能输出每个像素属于前景的概率,适用于半透明等区域的前景提取
LevelDB	指	Google 实现的非常高效的 kv 数据库
PIM	指	Products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商品中台),是一款帮助品牌方对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管理的 SaaS 产品,可以将大量机构化和非结构化的数据进行梳理和分类,为前端选品、制作、发布、后端销售、分析提供强大的信息化支撑
快麦电商、云托管	指	发行人一款以工人服务为主的运营服务产品,原名快麦云托管,现已更名为快麦电商
饿了么	指	生活类电子商务平台
苏宁	指	苏宁旗下的电子商务平台
蘑菇街	指	专注于时尚女性消费者的电子商务平台
拼多多	指	综合类电子商务平台
新冠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Rayclou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ay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光华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5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2
公司网址	www.raycloud.com
电子信箱	gyir@raycloud.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刘宇	庄玲玲
联系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电话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传真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电子信箱	liuyu@raycloud.com	zhuanglingling@rayclou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688365	光云科技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许德学、徐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9月1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65,996,449.18	234,654,395.65	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81,958.06	35,989,717.12	-16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67,142.93	20,940,780.49	-2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6,497.39	37,632,484.42	-172.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646,197.63	1,132,628,610.73	-3.09
总资产	1,343,779,086.87	1,299,369,906.64	3.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6	0.10	-16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6	0.10	-1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0	0.06	-2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4	4.31	减少6.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2	2.51	减少5.9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6.94	22.38	增加4.5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3,134.21 万元，增长 13.36%，整体收入水平较上年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电商 SaaS 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5,897.17 万元，降幅为 16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5,940.79 万元，降幅为 283.69%；主要是由于以下原因：

2021 年上半年度，公司持续围绕大商家战略，从各个维度不断延伸，全力为大商家电商 SaaS 战略提速，大商家等相关投入业务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同时，公司为吸引人才，提高薪酬，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加大销售团队和产研团队等人力成本投入，导致本期人力成本和股份支付合计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使得 2021 年整体成本上升比较明显。其中，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4,813.03 万元，涨幅为 119.01%，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1,913.70 万元，涨幅为 36.43%。

非经常性损益方面，理财产品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约 321.47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 209.63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 2,741.6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流出 6,504.90 万元，主要系上述人力成本、服务器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3.09%，主要系本期亏损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减少所致。总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 3.42%，主要系本期合同负债增加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0,207.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52,900.00	软件名城创建补助款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32,504.67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9.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3,297.9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34.83	
所得税影响额	-2,071,419.65	
合计	15,485,184.87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子商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 SaaS 产品，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 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

云计算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了 SaaS 服务模式的快速推广，通过将应用程序部署在云服务器避免本地安装与部署，大大的减少了 SaaS 产品的前期投入成本，也使得更多的中小微企业可以成为 SaaS 产品的应用客户群体。对于电商领域而言，中小微电商商家是电子商务交易 B 端的主流群体，电商 SaaS 是基于云技术发展而产生的三种云计算服务模式之一。

随着电子商务市场的不断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基于前述市场需求逐步出现了一批向商家提供各类应用的电商 SaaS 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

我国电商渗透率不断提升，带动电商 SaaS 的蓬勃发展。近年来电商领域出现的新形式与新业态，如去中心化私域电商、直播电商、跨境电商的涌现，为电商 SaaS 创造新增量。此外，在电商企业数字化转型浪潮下，商家对付费 SaaS 产品的接受度将进一步提升，根据 36 氪研究院出具的《2021 年中国电商 SaaS 行业研究报告》预测，预计到 2022 年，电商 SaaS 的市场规模有望突破千亿人民币大关。

2、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以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 等为代表的电商 SaaS 产品、以快麦电子面单打印机为主的配套硬件、以快麦电商为代表的运营服务及以营销目的为主的 CRM 短信等，公司根据电商商家的业务流程提供了各类目电商 SaaS 产品及服务。

公司在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饿了么、快手等各大电商平台上提供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旗下产品多次被评为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金牌淘拍档”、京东京麦服务市场“金服务奖”、苏宁云台“宁聚合作奖”及阿里巴巴新零售“智慧商圈系统类”银牌合作伙伴。

公司所处的行业生态链如下：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 SaaS 产品：预先购买，按月摊销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 SaaS 产品主要通过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如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fuwu.taobao.com）、拼多多服务市场（fuwu.pinduoduo.com）、京东京麦服务市场（fw.jd.com）等）进行在线销售。

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拼多多服务市场、1688 服务市场，电商商家通过搜索查询公司产品，点开详情页后，电商商家根据需求选择相应版本及期限进行购买，一次性向服务市场支付全部价款后即可使用，服务市场在客户订购的服务期限内与公司按月摊销结算。

在京东和其他电商服务市场上购买公司 SaaS 软件，与上述操作类似。上述平台企业将用户付费扣抵平台分成后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公司将上述款项确认为预收款，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分摊确认收入。

除线上销售外，公司部分电商 SaaS 产品，尤其是针对大中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产品，亦会通过

线下推广的方式进行产品营销，其主要通过电话营销、集中拜访电商产业园区、持续跟踪重点客户等方式。由于线下推广的 SaaS 产品大多是垂直领域电商 SaaS 产品，因此在营销推广过程中，往往需要结合对客户操作人员的培训与指导。在该模式下，客户订购发行人 SaaS 产品后将预付款项交纳至公司，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客户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配套硬件：专注国内市场，开拓跨境业务

公司电商配套硬件的境内的销售模式包括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以买断模式销售电商配套硬件，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往终端客户。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天猫、淘宝及京东开设的直营店铺向客户销售，由电商平台将货款扣除交易佣金后支付给公司。

2020年下半年至今，公司逐步开拓了跨境电商场景，主要在亚马逊跨境电商平台销售电商配套硬件，公司在跨境电商平台销售电商配套硬件后，由跨境电商平台将货款扣除交易佣金后支付给公司。

（3）运营服务：线上和线下相结合

运营服务的销售可分为线上与线下两种模式。电商商家可通过电商平台服务市场线上直接订购公司运营服务，并按所购买运营服务期限，一次性向服务市场支付全部价款，服务市场在客户订购的服务期限内与公司按月结算；电商商家亦可在线下直接签署书面合同并一次性支付运营服务费用，公司根据服务期限逐月确认收入。

（4）CRM 短信：通过内嵌于 SaaS 产品在线销售

CRM 短信内嵌于超级店长等软件，采用先充值后消费的收费模式，商家通过产品的内购链接进行预充值并获得相应的短信数量，公司在商家实际使用短信时确认收入。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云服务器等业务资源，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

（1）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服务器等业务资源的采购

公司在电商服务市场上销售 SaaS 产品，需要向电商服务市场所在的各电商平台采购技术服务。公司根据与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向各平台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技术服务费，由平台于每月向公司支付价款时扣除。

公司为商家提供 CRM 短信时需向第三方通信平台采购短信。采购部门通过比较采购价格及质量决定采购对象及采购价格，后续与供应商之间根据当月采购短信数量，按月结算。

公司按照服务器空间容量、使用期限等采购需求，向供应商采购服务器资源以维护软件功能的正常运行。

（2）电商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的采购

公司以 ODM 的方式采购电商配套硬件，委托第三方根据公司的产品规格与外观设计要求进行电商配套硬件产品的设计和生產。公司筛选具有产品设计、生产能力的上游厂商作为供应商，

供应商根据公司的产品技术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并按照订单为公司定制生产电商配套硬件。

(3) 公司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的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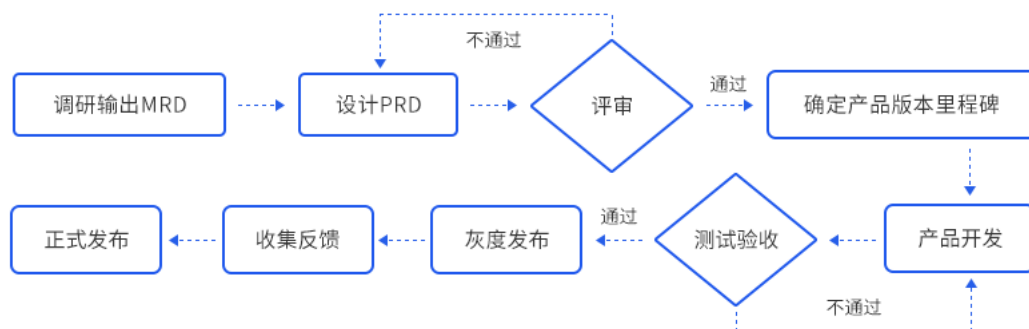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部门按需采购办公用品、办公场地、水电等资源，以维持公司的日常运营。

3、研发模式

在公司管理层制定的战略方向下，市场部及各事业部客服人员不定期汇总市场调研信息和用户反馈信息。同时，产品经理和核心技术人员会不定期对重要客户及潜在种子客户进行拜访与调研，整合信息形成相应的 MRD（市场需求文档）。各事业部基于对市场需求的调研编制 PRD（产品需求文档），组织人员从各自的专业角度提出产品开发意见并进行产品综合评审。

产品综合评审通过后，由总经理、事业部负责人、财务、技术人员等相关人员成立的项目研发评审委员会，针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研发周期、财务投入、成员配备和预计成果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最终确定是否立项。

公司研发立项通过后，研发组根据 PRD 设立产品版本里程碑，采用敏捷研发模式对产品版本进行开发、测试、验收、发布。在产品开发过程中采用灵活的灰度发布策略，先投放部分客户，根据客户反馈进行产品调整，待稳定后逐渐扩大灰度范围，直至全部上线正式发布。



(二)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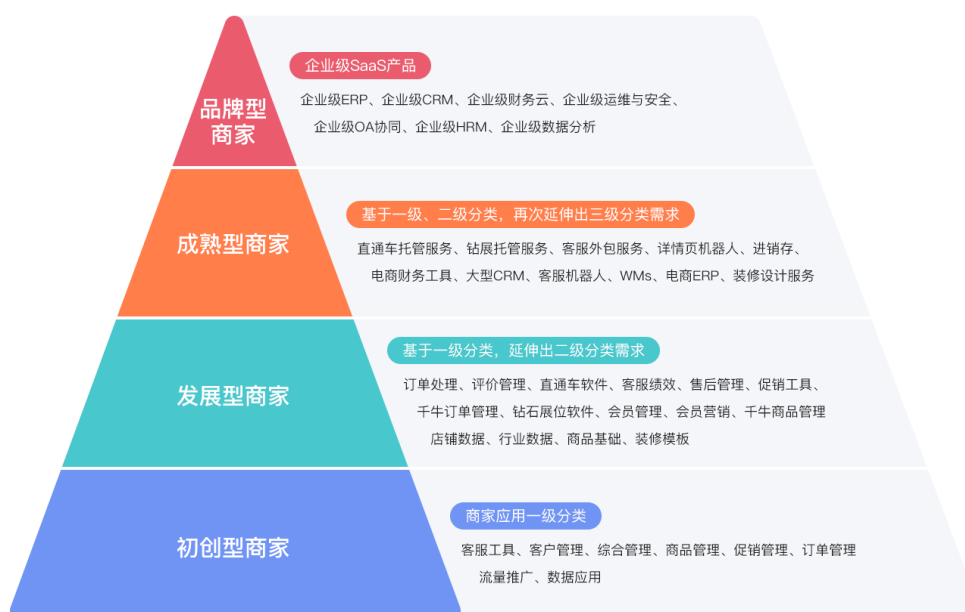
电子商务服务业是指电子商务环境中，依托电子信息技术，为交易主体提供各类电商服务的服务商集合。根据商务部的相关分类，电子商务服务业可细分为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业、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和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其中，电子商务支撑服务是确保电子商务活动顺利完成的基础支撑体系，目前主要包括电子支付服务、物流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三大类。电商 SaaS 产品应归类于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项下的信息技术服务。

随着电商行业的逐渐发展，部分规模较大的商家逐步开始精细化分工，对电商 SaaS 产品的功能要求更加多样化和专业化。另一方面，电商平台为了满足店铺的经营需求，不断增加 SaaS 产品类目和技术接口设置，从而推动了更多的电商 SaaS 产品产生。由此，电商 SaaS 行业内的产品及服务类目逐渐增多，产业链分工日益明确，垂直细分领域的电商 SaaS 产品由于其专业性和高性价比呈现出更加快速的发展趋势。

目前，电商 SaaS 行业已形成了丰富的产品和服务类目，能够满足电商商家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类需求：

商家应用需求分类							
一级分类	订单管理	商品管理	促销管理	流量推广	客服工具	客户管理	数据应用
二级分类	订单处理 评价管理 千牛订单管理	商品基础工具 装修模板 千牛商品管理	互动营销 促销工具	直通车软件 钻石展位软件	售后管理 客服绩效	会员管理 会员营销	店铺数据 行业数据
三级分类	进销存 电商ERP WMS	详情页机器人 装修设计服务		直通车托管服务 钻展托管服务	客服机器人 客服外包服务	大型CRM	电商财务工具

电子商务行业在不断的发展、竞争和整合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较为清晰的金字塔型结构，各层电商商家对 SaaS 产品的需求也具备较为明显的特征：



如上图所示，金字塔结构的底层为数量最多、规模较小的初创型商家，该等商家未来不确定性较大，对电商 SaaS 产品处于摸索阶段，需求较为简单和基础，且对产品价格高度敏感；中层为发展中商家，该企业已具备较为稳定的业务模式，对电商 SaaS 产品形成了一定黏性，但受限于自身业务规模投入预算有限，因此对性价比较高的垂直细分领域电商 SaaS 产品表现出较高的需求；顶层为少量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该等商家在资金、获客渠道、供应链管理方面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希望通过专业性更强的 SaaS 产品增强内部经营管理效率并提升盈利能力，对价格的敏感性较低，而更加注重产品效果。

其中，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具有较高的客户稳定性、较多的垂直细分功能需求性以及较强的支付购买力，是电商 SaaS 企业重点争取的客户群体。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

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在电商行业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的必然趋势。

公司报告期内电商 SaaS 产品主要覆盖初创型商家及发展型商家，鉴于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具有较高的客户稳定性、较多的垂直细分功能需求性以及较强的支付购买力，是电商 SaaS 服务商未来争夺的主要群体，公司亦针对上述趋势推出了包括快麦 ERP、快麦设计在内的电商 SaaS 产品。公司未来将继续以初创型商家、发展性商家为基础，逐步完成向成熟型商家及品牌型商家的市场渗透，形成电商 SaaS 产品全面的客户覆盖。

目前，公司基于对中大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推出了快麦 ERP、快麦设计、快麦绩效等产品。未来，公司期望通过对中大型商家各业务流程的梳理，打造一套适用于中大型电商商家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增强其内部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其盈利能力。

总体来说，我国的电商 SaaS 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行业内头部企业逐步建立和巩固优势，竞争手段将逐渐由单一的价格导向向产品能力和综合实力导向转变。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SaaS 行业的核心技术特点在于其稳定性与可靠性，电商领域具有客户集中、需求多样、特定时点（如“双 11”、“6.18”等）交易流量巨大的特征，因此电商 SaaS 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于服务的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

（1）业内领先的行业地位

中国电商零售市场中，以淘宝与天猫为代表的阿里巴巴交易平台稳稳占据行业龙头位置。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公司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付费用户数）处于所属类目服务市场领先地位，公司的 SaaS 产品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上场的对应产品类目中，付费用户数量位居前列。

（2）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

以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为例，超级店长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数十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 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在过往 12 个月内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 100 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目前国内公开信息尚未披露有超过公司订单处理量与峰值任务执行量的同领域电商 SaaS 产品，结合商家服务市场公开的付费商家用户数及电商商家日常交易执行量判断，公司电商 SaaS 产品的交易高峰时点峰值处理能力目前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电商商家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

电商商家在电子交易的过程中需求品类繁多，涉及商品管理、订单管理、店铺管理、商品折扣管理、客户营销管理、库存管理等各个类目，业内大部分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仅提供一种

或者几种类目的产品，公司基于多年的电商 SaaS 产品开发经验及对电子商务交易过程的深度理解，研发了一系列满足电商商家整体交易链条的 SaaS 产品矩阵，可以为电商商家提供一站式服务。

（4）公司具备多平台发展能力

公司以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作为 SaaS 业务开展的起始点，逐步向多类型电商平台渗透，形成了以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平台为主，多平台全面发展的 SaaS 产品线格局。

综上，公司深耕淘宝、天猫平台服务市场，在多个细分类目中取得了突出的行业地位。为顺应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公司持续开发除淘宝、天猫以外的电商平台，针对平台特性和规则对产品与服务进行改良或创新，目前已成功服务了京东、拼多多、饿了么、苏宁、蘑菇街、Lazada 等其他主要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同时在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的地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企业级 SaaS 的发展有三大基础要素，分别是企业的信息化水平、云服务发展水平和相关政策法规的推动。进入 2020 年，随着市场教育的推进和云服务厂商的技术提升，中国企业级 SaaS 逐步进入快速增长期，未来企业级 SaaS 厂商将更注重行业理解，不断提高产品创新能力，逐渐走向更深度的价值探索，但整体而言，中国企业信息化水平相对经济发展仍较为落后。信息化水平作为企业级 SaaS 市场发展的重要基础要素，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将有力推动中国企业的信息化水平。

企业信息化程度是企业级 SaaS 发展的基础环境要素，随着中国企业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企业对使用管理软件和效率工具的认知也将逐步深化。相比于传统软件，SaaS 软件具有部署灵活、迭代迅速、支持按需付费等优点，使得其在软件市场中的份额进一步扩张。企业对精细化运营意识的提高，也逐步推进越来越多的企业正视经营效率的问题，预计未来企业级 SaaS 市场将保持可观增速，到 2022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千亿元。

同时随着 C 端互联网巨头向 B 端跨界并在公有云市场生根，互联网厂商开始向上搭建 SaaS 生态。在这一生态中，头部互联网厂商将着重扮演“被集成”的角色，为细分类目服务型 SaaS 厂商提供流量入口和底层技术，通过搭建 PaaS 开放平台助力 SaaS 产品创新。

中国电商 SaaS 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期，与行业发展初期相比，行业服务类目逐渐增多，服务形式更多样化，整个产业链分工明确，市场交易规模稳步增长。随着线上渠道交易额快速增长，与之配套的电商服务已初步形成市场规模。未来企业对于线上数字化能力建设会提出更高的需求，电商 SaaS 行业具有较大的市场增量空间。

上游是以云服务商、系统开发商、通信运营商为核心的基础设施供应商；中游则是电商 SaaS 产品研发及供应商；下游是各类电商平台及商家。下游商家因企业规模、战略、服务领域的区别，对电商 SaaS 的要求也是千差万别。

一方面，电商交易规模仍在持续增长，且众多新兴渠道不断涌现。拼多多以低价拼团模式在下沉市场中崛起，抖音、快手的直播带货模式风头正盛。越来越多线下门店走向全渠道融合，开始同步建立线上小程序渠道，并以导购为触点推进社交电商的尝试。这些业态创新，正在打破传统电商平台生态的垄断局面，电商 SaaS 市场前景广阔。

另一方面，随着商家对于精细化、数字化运营需求的增长，产生了拼购、社交裂变、线上线下同价同一盘货等多样化的业务场景需求，以及对于数据分析等管理类应用的需求，也使得电商 SaaS 产品和服务需要不断进行推陈出新，只有具备持续产品研发迭代能力的企业才能保持竞争力。

我国电商 SaaS 产业链上下游区分明确。上游是以云服务商、系统开发商、通信运营商为核心的基础设施供应商；中游则是电商 SaaS 产品研发及供应商；下游是各类电商平台及商家。下游商家因企业规模、战略、服务领域的区别，对电商 SaaS 的要求也是千差万别。

电商新业态的产生给电商 SaaS 带来机遇的同时，也提出了新挑战。顺应市场变化形式、提供更具针对性和个性化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有望在行业中脱颖而出，实现强者恒强。个性化的服务，离不开 PaaS 的支持，因而，SaaS 向“SaaS+PaaS”模式转化的趋势日益明显，成为 SaaS 服务商竞相争夺的竞争高地。此外，各类技术的融合，也将持续赋能电商 SaaS，推动电商 SaaS 产品向智能化、服务中台化方向演进，优化用户体验、切实推动电商客户降本增效

因此，对于电商 SaaS 企业来说，由于单一 SaaS 产品的天花板明显，电商 SaaS 要保持长期增长，就需要持续丰富产品体系，并为商家提供金融、营销等更多的增值服务，从而扩大服务客群范围和提升客单价。通常，电商 SaaS 企业会采取两种方式来实现产品体系和服务能力的拓展。首先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服务，以适应电商业态发生的快速变化。其次，通过外延式的战略并购补充短板和实现协同，快速完善产品矩阵，拓展增值服务能力。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随着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相关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公司技术应用于 SaaS 产品，服务于电商交易的各个流程，如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及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技术研发成果使公司成为了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简介
1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主要包含分布式动态扩容技术、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全链路性能追踪技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简介
			术等。通过应用上述技术，公司旗下超级店长和快递助手以其稳定性赢得了用户的信赖。超级店长在报告期内每年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商品管理类目的付费用户数均排名第一，每年为50万以上的商家平稳度过大型促销活动。
2	电商领域分词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通过在电商领域大量的数据积累，结合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自主研发了电商关键词分词技术。该技术引入电商领域专有词汇，以字词向量化为基础，利用多层卷积神经网络，训练得到垂直领域分词模型。该技术提升了电商领域中文的分词准确性、类目相关性，为电商商家提供标题优化建议和宣传文案素材，提升商家的搜索匹配度与自然搜索流量。
3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	自主研发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包括策略系统、竞价系统和资源管理系统，主要利用数据流中间件、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等。广告竞价投放技术运用了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该技术采用Kylin定制开发，同时结合Hadoop/Spark集群，对平台细分领域商家的交易记录、投放记录和商品资料等数据进行在线分析，通过自研的数据模型完成自动路由、自动优选和策略决策。
4	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	自主研发	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主要包括图像处理算法和详情页排版技术。图像处理算法包含了图像分类、目标检测、人体和服饰关键点估计等深度神经网络模型，并通过千万级的电商图像数据分析，不断优化模型参数。详情页排版技术包括参数化描述模板的制作技术、图文布局算法和图像精细修正算法。
5	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	自主研发	在电商运营过程中，经常需要提取商品前景主体，并放置于各种背景图上。公司自主研发了智能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结合了Instance Segmentation模型和Image Matting模型的优势，深度优化模型参数，达到了业内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不断积累电商平台特定细分领域的的数据（如衣服、裤子、箱包和鞋等高清图像），持续优化模型参数。配合网页辅助精修工具，在电商主图前景提取的业务场景下，该模型的准确率相较于电商平台公开接口大幅提升。
6	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以阿里巴巴开源的SOA框架dubbo为基础，结合Google开源的高性能非关系型数据库存储系统LevelDB等构建了应用架构体系。通过对dubbo的定制化改造集成了稳定性与可用性机制，在该框架上搭建了商品更新、图片更新、分词、评价管理等核心服务，同时支撑公司多款产品；通过对LevelDB的改良开发了去中心化事件通知组件，将公司的各类服务进行解耦合，使得各模块专注自身设计，提升了模块间的合作效率。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研发技术产业化

公司核心技术应用范围涵盖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ERP、快麦设计、旺店交易等，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和客户吸引力，上述产品服务于淘宝、天猫、1688、速卖通、京东、拼多多、饿

了么、苏宁、蘑菇街、Lazada 等各大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公司电商 SaaS 产品在各大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付费用户数）均处于所属类目服务相对领先的位置。以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为例，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 等均运用了相关技术，超级店长等产品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数十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 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等产品在过往 12 个月内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 100 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内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4 项。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5 项，其中已获得 4 项；累计申请软件著作权 148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0	1	5	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	2
外观设计专利	1	2	10	8
软件著作权	24	24	148	148
其他	0	0	0	0
合计	25	27	165	162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1,662,983.05	52,525,996.03	36.43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71,662,983.05	52,525,996.03	36.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6.94	22.38	4.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超级店长产品迭代开发	1,820	848.5	848.5	产品迭代开发	超级店长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为中小商家提供一站式店铺运营管理。与此同时随着服务卖家数越来越多，系统架构体验上逐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步存在一些瓶颈，因此针对该问题进行技术方案优化解决，以小程序技术栈语言对超级店长整体进行技术改造，以提升用户使用体验		
2	千牛系列产品迭代开发	560	245.17	245.17	产品迭代开发	千牛系列产品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为淘宝平台商家提供订单管理相关的功能，包括手动及扫描发货、单个及批量订单处理、批打打印电子面单、拣货单、线下手工订单、新增回头客标签、自动备份等功能，为商家提供全平台订单管理解决方案。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3	超级快车产品迭代开发	1,050	485.69	485.69	产品迭代开发	超级快车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继续研发基于淘宝的超级快车软件，不断优化付费广告算法，以及系统智能分析帮助等。通过超级快车创新的功能和服务，工具赋能降本增效，不断提升商家在线营销能力，辅助商家实现的业务目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4	亿级订单物流预警技术	700	311.06	311.06	在研	随着买家对订单物流时效的关注，平台及商家为了提升买家的购物体验，开始重点关注订单发货的物流情况，建立订单物流时效预警机制可有效的对订单发货后的在各物流节点的情况进行一个监控，并能及时将物流的异常情况反馈给商家，旨在保障商家在发货后能及时的掌握订单物流时效，及时的对异常物流进行查询，帮助卖家提高物流服务质量，降低物流异常造成的赔付风险。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5	快递助手产品迭代开发	1,400	636.61	636.61	产品迭代开发	快递助手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增加了商家订单自动监测技术，订单修改地址策略提前将订单异常情况告知商家，降低订单风险；增加订单发货时效预警，订单备注智能识别技术帮助卖家能更便捷的进行订单处理发货，提高工作效率。另外，从整个供应链出发，提供采购下单和一件排单功能，提供商家快速订单采购发货，支持商家线上线下共同经营的需要，实现跨平台商品采购下单。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6	电商领域 workflow 引擎技术	440	178.86	178.86	在研	“电商领域 workflow 引擎技术主要服务于电商平台各行业头部 KA 商家，为其提供一套完整、高效、高度自由化、数据完善的表单系统，以支持 KA 商家客服团队对服务全链路过程做好数据化追踪。其代表产品为快麦工单，已支持支付宝返现工单、自定义搭建工单、客服手动录入、系统自动计算、买家自主提交、子账号权限管控、发票清单等数十个功能。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7	快麦 ERP 开放网关技术平台	1,080	493.83	493.83	在研	快麦 ERP 业务覆盖的客户业务场景越来越广，涉及到不同的行业，例如：服装、鞋帽、饰品、食品等等，围绕着企业管理服务中需要支持各个客户的子系统对接，例如包括：供应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链系统、CRM 管理系统、加工制造系统、财务系统对接、运营系统对接等等。虽然 ERP 在 OMS 和 WMS 有深厚的业务积累，但并不能覆盖到所有用户在其他业务领域的业务，那么快麦 ERP 必须对客户的系统进行业务生态的开放快麦 ERP 开放的数据必须要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之前进行设计和实现，开放的业务围绕着用户的核心业务链路进行适度开放，做到能够满足核心的用户功能为主。		
8	快麦 ERP 产品迭代开发	4,040	1,956.45	1,956.45	产品迭代开发	快麦 ERP 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新增分销系统-分销基础设置、交易模块、售后模块；分销系统-数据模块，财务收货单应付业务开发，财务成本业务开发，财务结算功能开发；财务应收应付项目开发；商品类目开发；帮助卖家便捷地对接更多的销售渠道、对接第三方仓储、搭建分销网络、财务对账管理、利润数据分析、细分人员绩效，为企业开拓营销渠道、降低运营成本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9	快麦设计产品迭代开发	1,100	500.01	500.01	产品迭代开发	快麦设计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力求从原先主要为卖家提供智能详情页制作、全平台商品发布上新过渡到商家、商品全链路一站式服务软件。PIM 产品信息管理系统的概念应运而生。PIM 系统力求从产品信息录入、商品主数据管理、产品内容制作、产品发布&运营等一系列环节，解决商家对商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诉求。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0	电商多平台商品发布引擎技术	780	357.74	357.74	在研	电商行业蓬勃发展，越来越多的商家对多渠道、多电商平台、多店铺铺货有着强烈的需求。单个商家、单个商品下的多平台、多店铺展示、运营等管理工作越发复杂。需要一款行业软件提供一套技术解决方案。研发商品主数据管理中台，管理包括商品发布在内的所有商品管理数据；研发全平台的发布系统，统一管理商品发布、更新和互转；研发业务能力开放平台，将全平台商品发布管理能力开放给其他业务场景使用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1	企业级图库与设计师中台	1,000	460.51	460.51	在研	企业级图库与设计师中台项目为商家提供完整的商品素材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图片、文件、视频等多媒体文件的文件管理，支持文件搜索以及智能图片搜索，高效管理商品宝贝素材；同时设计师中台为商家提供一整套专业设计师工具，为非专业设计人员提供图片编辑、海报制作、视频制作等功能。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2	快麦零售迭代开发	430	175.31	175.31	产品迭代开发	快麦标签软件是基于打印机开发的一款编辑条码、标签的打印软件，通过连接打印机最终打印出标签，主要有以下功能：编辑标签：界面清晰，可	行业领先水平	新零售 SaaS 产品

						轻松设计任何形式的条码，支持插入条形码、二维码、线条、矩形、图像等；可一键设置不同的对齐方式；批量打印；支持批量打印标签，批量打印时可设置自动序列号，或者上传 excel 数据，录入序列号。		
13	有成系列产品迭代开发	1,450	674.17	674.17	产品迭代开发	有成系列产品重点功能持续迭代优化及新需求挖掘，完善；致力于为企业符合企业自身特点的客户关系管理软件，打通销售线索收集，客户转换，商机管理，合同管理，回款跟进等各个环节，同时提供对销售人员的目标设置，有效提升销售团队的内部活力，并且结合企业的实际，配置需要的智能报表，不同角色可查看侧重的相关数据，整合了钉钉平台的企业资源，为相当多的中小企业提供了的客户资源管理系统，同时根据现有市场中企业除了管理客户，促进成单的需要，提供了成熟的进销存系统，服务实体销售企业进行商品库存，进出库等管理，同时鉴于财务管理的需要，我们还打通了有成财务，进一步提高便利度，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行业领先水平	企业办公 SaaS 产品
14	百万级任务智能调度系统	680	300.93	300.93	在研	ERP 业务后端服务繁多，为各具体业务实现提供一个统一的管理框架，需要包含以下功能： 1. 是集群化的，能够避免单点故障。2. 能够较好的包容不同的技术栈，降低开发实施难度。3. 能够使用池化技术，有效的使用服务器资源，降低运维成本。4. 能够随时进行业务上的控制，可以在不同的运行状况中进行调度。5 需要支持灰度，以降低升级对客户的影响。6. 需要提供日均千万级的任务调度。7. 对日志能够进行统一的格式及输出管理。8. 任务需要支持持久化 9 .能够支持统一的 配置中心。	行业领先水平	企业办公 SaaS 产品
15	服装领域顾客细粒度情感分析技术	580.00	241.06	241.06	在研	服装领域顾客细粒度情感分析技术是一种用于分析顾客在聊天过程中的情感变化技术，从而为商家提供买家情绪预警及负面情绪产生的分析报告。该技术能够赋能我司现有质检系统中的大部分功能模块，包括实时告警，告警报表，自动质检，客服抽检，质检报表，案例库等。这些功能模块的完善能够辅助商家更及时的响应买家问题，更高效的管理客服团队，从而提升品牌竞争力。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合计	/	17,110.00	7,865.90	7,865.90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08	3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37%	31.4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459.64	4,405.2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49	22.35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31	6.10
本科	395	77.76
本科以下	82	16.14
合计	508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40-49	4	0.79
30-39	151	29.72
20-39	353	69.49
合计	508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在核心技术、品牌效应、产品覆盖面、客户、人才团队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综合优势。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已掌握了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通过这些核心技术，为电商 SaaS 产品的研发和功能升级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实现产品不断创新，满足更多的市场需求。公司依靠这些核心技术保障产品后台在电商大型促销活动时的稳定运营，在短时间处理量级陡增的电商交易数据，维护产品的用户体验，使得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不断巩固竞争优势地位。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省级企业研发中心。

2、用户及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累积付费用户数最多的电商 SaaS 服务商之一，在服务市场具有相当的品牌知名度，超级店长、快递助手、旺店交易及旺店商品等电商 SaaS 产品也获得了电商商家的广泛认可。商家形成使用习惯后，电商 SaaS 产品的替代成本较高，因此行业中的先发企业天然拥有一定的排他优势，用户量积累形成了技术研发、数据积累与用户量相互作用、良性发展的局面。

同时，庞大的用户基数使得公司拥有更加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更为了解客户需求，在保证产品用户体验的同时亦积累了大量的使用数据，从而为公司研发更符合电商商家需求的 SaaS 产品奠定了坚实基础。自公司成立以来，超级店长多次获得阿里巴巴官方颁发的店铺管理类“金牌淘拍档”荣誉，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公司利用其品牌效应，针对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不断研发推出新的电商 SaaS 产品，强化品牌优势，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3、产品多平台多品类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电商经营管理诉求进行产品品类研发，公司电商 SaaS 产品覆盖了店铺管理、营销推广、交易管理、客服管理、仓储管理、托管服务等多个类目，相比市场上绝大部分电商 SaaS 服务商仅专注于一两个细分类目，公司通过研发多品类的 SaaS 产品满足商家多元化需求并互通协同，扩大了获客渠道、增强了客户黏性。

同时，公司根据电商竞争格局，逐步研发了适用于各大电商平台的 SaaS 产品，目前公司产品覆盖淘宝、天猫、1688、速卖通、京东、拼多多、饿了么、苏宁、蘑菇街、Lazada 等主流电商平台。相比竞争对手涉足的电商平台较为单一的情形，公司是目前接入平台最多的电商 SaaS 企业之一，多平台扩展不仅扩大市场份额，强化品牌优势，更带来了丰富的业务场景和市场机会。

4、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研发水平高、技术能力强、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为 50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5.37%。其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研发人员 426 人，占研发人员的 83.86%。公司的研发团队拥有较强的学术背景及丰富的从业经历，对电商和 IT 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抢先把握市场发展方向，根据客户需求快速改善产品功能、提升客户体验，为现有产品的运行升级提供了技术保障，也为未来产品的研发奠定了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是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子商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 SaaS 产品，并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 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及服务。公司以“通过产品和服务，帮助全球电商商家更简单、更高效做生意，致力于成为电商领域里值得信任和依赖的合作伙伴，帮助商家获得更大的成功”为经营宗旨，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核心技术为支撑，秉持以人为本原则，顺应互联网电商的高速发展，深化多平台、多品类布局的发展战略，不断自我挑战和突破，通过创新去满足更多商家。

报告期内，SaaS 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公司着重提升电商 SaaS 产品的竞争优势，对营收规模的持续增长起到关键作用，该业务持续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在此基础上，公司提供的配

套硬件、运营服务及 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及服务，能够提升公司对电商客户的整体服务能力，增强用户粘性，进一步扩大公司核心业务和整体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996,449.18 元，同比增长 31,342,053.53 元，增长 1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981,958.06 元，同比减少 58,971,675.18 元，下降 16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8,467,142.93 元，同比减少 59,407,923.42 元，降幅为 283.69%。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全国的营销体系建设，整体营销费用上升幅度较多，销售费用共计 88,572,822.36 元，同比增长 119.01%，同时公司在 2021 年紧跟行业变化，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共计 71,662,983.05 元，同比增长 36.4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7,416,497.39 元，同比下降 172.85%。

（二）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情况

1、SaaS 产品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SaaS 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6.69%，系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来源，主要系快麦 ERP、深绘、有成业务收入增长较快所致。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1）核心 SaaS 产品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SaaS 产品继续以中小微电商商家为服务主体，围绕中小微电商商家，持续推进核心产品升级迭代，为电商商家客服、运营、仓储等各部门提供更专业化和精细化的产品服务。公司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挖掘，持续提升产品功能，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同时，提高了产品的客单价，使得用户粘性和付费能力较强的发展中用户比例提升，促进了产品收入的增长。

电商 SaaS 行业上游是以淘宝、天猫、京东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其积累了行业的大量资源，对电商 SaaS 企业有较大的影响力。近年来，以拼多多为代表的社交电商平台、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短视频平台、以 AliExpress、Lazada、Wish 等跨境电商平台的出现，使得行业的多平台发展趋势愈发明显。为满足商家多平台发展的需求，电商 SaaS 企业需要开发符合平台规则、具备各平台特色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紧跟市场变动的趋势，加大在社交电商、跨境电商等新型电商领域的投入，根据多种电商平台的相应规则推出满足其运营要求的电商 SaaS 产品，努力提升多平台运营效率，满足新型电商商家的运营服务需求。目前公司已经在阿里、京东、拼多多等平台推出多款 SaaS 产品，并逐步涉及本地生活、跨境电商、社交电商等多个电商市场，已完成近 30 个电商平台的战略布局。快递助手作为公司多平台的 SaaS 产品典范，报告期内其收入持续保持增长，2021 年 1-6 月快递助手在拼多多平台上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52.86%。本期公司同步拓展了快手、抖音等多个平台，多平台收入呈现快速增长。快递助手多平台收入占比由 2020 年的 36.15%提升至 2021 年 1-6 月的 44.11%。

（2）大商家 SaaS 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在电商行业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的必然趋势。公司借助为广大电商商家服务过程中积累的产品研发、迭代、运营和服务经验，基于对成熟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梳理成熟型商家

的业务流程，完善符合成熟型商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布局以应对行业潜在竞争，培育并推出了快麦 ERP、快麦设计、快麦绩效等产品，并调整了快麦电商等原有产品的用户定位，逐渐开拓了一批头部成熟型电商客户。

快麦 ERP 作为公司针对中大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主要产品，自其推出以来收入增长显著，2021 年度上半年，销售收款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92.47%，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86.56%。2021 年上半年，公司已初步完成直销团队体系建设，在全国近 30 个城市完成了直销团队的建设。未来公司仍会将快麦 ERP 作为在研发投入与营销推广上的重点产品，通过园区拜访、重点客户持续跟踪、电话销售及传统电商 SaaS 产品客户转化等形式增加快麦 ERP 的付费用户数，从而进一步提升快麦 ERP 的销售规模。

2021 年 1 月份，公司收购了深绘智能，并将深绘和快麦设计进行整合，公司在电商详情页设计和多平台发布领域逐步建立了一定的市场领先优势。整体销售规模也呈现了快速增长的态势，随着深绘产品的加入，2021 年上半年电商详情页设计和多平台发布收入也快速增长，较去年同期快麦设计的规模，销售额增长 724.95%，收入整体较快麦设计去年同期增长 1263.95%。

（3）企业 SaaS 产品

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中小企业对销售、行政、财务、人事等日常性事务的移动化、协同化管理需求日益迫切。“钉钉”等企业服务平台的崛起，为软件公司给中小企业提供集约化、低成本管理方案提供了可能。公司 2018 年在钉钉平台上陆续布局“有成”系列产品，包括有成财务、有成 CRM、番茄表单等产品，成为该平台产品类目布局较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基于电商 SaaS 领域的经验和资源，通过入驻“钉钉”平台获取了一定量的中小企业客户，并通过研发、销售、售后“一体化”的产品管理体系，为企业协同管理事务提供了优质工具。2020 年开始，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使用钉钉等在线协同办公软件，促进了企业办公 SaaS 服务的快速增长，2021 年 1-6 月，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59.74%。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 SaaS 产品已形成了远近结合、梯次接续的产品和技术储备格局，持续稳固中小电商 SaaS 产品地位的同时，公司根据电商发展的重要趋势开发了快麦 ERP、快麦设计、有成钉钉办公管理软件等储备项目和技术，为公司进一步扩大行业领先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2、配套硬件业务的发展情况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针对电商商家在运营过程中出现的电子面单打印需求提供了配套硬件等增值产品。该硬件设备与公司旗下快递助手、超级店长、旺店交易、快麦 ERP 等 SaaS 产品配套使用能大幅提高商家打单发货效率，运营该业务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配套硬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53%，主要系本期公司重点加强了天猫、淘宝、京东、拼多多等平台打印机自营店铺的运营力度，并开拓了海外市场，报告期内自营销量逐渐提升，境内自营收入占整体收入比例提高至 45.58%。同时 2020 年 11 月份，公司开始开拓外贸业

务，外贸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2021 年上半年，公司外贸产品收入上升至总收入的 24.48%，成为公司硬件业务新的增量。

3、运营服务和 CRM 业务的发展情况

针对部分在流量推广方面有更大投入和更高转化率需求的优质商家，公司的运营服务基于超级快车软件提供定制化运营方案，帮助商家通过淘宝直通车和钻石展位获得更好的营销效果，具体包括超级快车人机、快麦电商等产品。

CRM 短信系公司为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而向电商商家提供的一种增值产品，CRM 短信内嵌于超级店长等软件中，具备短信营销、自动化短信通知、不同人群营销效果分析和会员积分互动等功能，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会员管理，提升会员粘性、活跃度和忠诚度，增加会员复购率和销售额，强化产品品牌，协助商家全方位建设会员营销体系，提升会员营销能力。

随着电商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直播、短视频等场景的兴起使得商家获客渠道增加，同时潜在网购用户数量趋稳，电商平台流量成本日益提升，直通车业务和短信推广的的边际效益呈现逐年下滑的态势，商家直通车代投放、CRM 短信营销的需求相应逐渐减少。

报告期内，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0 年公司聚焦大型商家需求的战略初见成效。针对运营服务，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未来仍将“聚焦中大型商家需求、专注于垂直细分领域”的经营思路，公司采用业务员“一对一”的推广方式，通过对接并服务各细分类目头部商家，借助其示范效应逐渐覆盖该类目下的其他大中型商家。在用户数量下滑的情况下，公司持续通过版本更迭和提价以及改善用户结构、提高高阶版本订购比例等方式，使产品销售均价保持上升趋势，从而降低因客户数量减少而对收入的影响。

报告期内 CRM 短信收入略有下滑，2020 年服务商提价较多，导致整体毛利出现了一定的下滑，2021 年，公司优化收入来源结构，毛利水平有所恢复，收入略微有一定程度下滑。鉴于其收入和毛利占比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为有限。同时公司将借助快麦 ERP、快麦设计等产品的线下推广渠道，针对存在较高 CRM 短信发送需求的客户销售快麦 CRM 产品，并借此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经营业绩下滑甚至亏损风险

2021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增加大商家 SaaS 产品的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沉淀技术积累，提升项目和产品的技术水平，研发费用占比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全国范围内的大商家直销网络建设、管理和维护，不断强化对大商家产品销售环节的团队支持，积极拓

展销售网络，销售费用较上年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上升。整体研发和营销费用投入较大，导致公司上半年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亏损。

公司相关投入主要为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用户产品体验、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相应投入和产出期间存在一定的差异，相应投入产生的效益将在逐期兑现。

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因素。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电商 SaaS 行业作为新经济的代表，用户需求变化快，商业模式创新频繁，需要持续的技术创新及产品的不断迭代开发。

（1）随着用户需求的日益丰富化、多样化，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把握技术发展动向，技术研发跟上行业发展趋势，但若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开发符合市场变化特点的新产品，或者对市场变化把握出现重大偏差，未能及时做出调整，将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2）研发失败风险

为进一步维持领先地位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公司将在大中型电商 SaaS 产品、跨平台电商 SaaS 产品及公司尚未布局的细分类目产品（如中台产品、HRM 等产品）等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上述新 SaaS 产品能否成功取决于公司对平台规则和新进入垂直细分领域的深入理解，能够深入分析客户需求，并针对痛点开发出贴近客户的解决方案。如果公司未能达到上述要求，则可能导致产品研发失败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三）经营风险

（1）电商平台依赖风险

公司所处电子商务支撑服务及衍生服务业主要在以淘宝、天猫及京东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开展，该等平台掌握了大量的电子商务相关资源，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上述电商平台针对入驻平台服务市场的服务提供商制定了收益分成、日常运行收费等规则。若电商平台对收益分成和收费规则向不利于服务提供商的方向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模式变更的风险

公司为更好的满足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丰富产品矩阵，近年来针对大中型电商商家的运营特点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PIM、快麦设计、快麦小智机器人等 SaaS 产品。与公司此前电商 SaaS 产品主要在电商平台服务市场推广运营方式有所不同，快麦 ERP、快麦小智等产品更贴近传统 SaaS 的运营模式，更侧重线下的营销推广，需要在前期投入较多的渠道建设成本和营销费

用，其收入与费用无法在期间完全匹配，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若公司线下营销推广效果不佳或此类 SaaS 产品运营效益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业务整合不利的风险

不同类型的电商商家及其运营需求的多样化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海外 SaaS 行业的发展经验证明并购是 SaaS 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路径，因此未来公司将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适当针对部分细分类目产品进行并购整合。尽管公司具备一定的电商 SaaS 产品并购业务整合经验，但若未来并购产品的业务整合未达到预期则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拥有优秀的人才才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公司自设立以来，培养、引进了大批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使公司保持了行业相对领先的竞争地位。但随着 SaaS 行业竞争的加剧及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仍然面临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重视对人才的激励，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及股权激励制度，但是不能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优秀人才和核心人员。同时，行业的激烈竞争、行业创新业务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对 SaaS 专业人才的争夺，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我国电商 SaaS 行业的不断创新发展、公司拟在企业级 SaaS 产品和跨境电商 SaaS 领域拓展等对人才的知识更新和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本公司已经就未来管理人才、专业人才、国际化业务人才的知识结构进行了分析，通过员工培训计划的落实和专业人才的积极引进，加大了人才队伍的建设力度，但仍然存在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相关业务的后续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电商行业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拼多多、考拉海购等平台的快速崛起及饿了么、美团等生活型电商平台的出现进一步加剧了电商平台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无法有效实施多平台产品战略，无法根据各电商平台推出合适的 SaaS 产品，则可能无法适应新的电商竞争格局，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我国电商 SaaS 行业受到政策大力支持，在政策利好、技术革新、用户增长等各种有利因素支持下快速发展。针对电商 SaaS 行业技术变化快、创新业务模式层出不穷的特点，政府主管部门不断出台新的政策规定或修订已有的相关法规，并陆续出台了行业准入、运营监管、资质管理等方面的实施细则。这些监管政策的变化有可能给行业参与者带来诸如业务拓展遭遇准入限制，运营成本上升，需要申请新的运营资质等不利影响。

（2）新冠疫情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从2020年1月起在全国爆发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于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启动远程办公机制调整办公计划以配合支持国家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国外防疫形势仍然严峻，国内疫情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反复，疫情对宏观经济造成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大商家 SaaS 产品的客户无法及时签署或履行相关合同，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99.64 万元，同比上升 1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98.20 万元，同比下降 16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6.71 万元，同比下降 283.69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5,996,449.18	234,654,395.65	13.36
营业成本	94,322,951.93	87,330,310.55	8.01
销售费用	88,572,822.36	40,442,524.01	119.01
管理费用	50,536,515.72	33,454,406.88	51.06
财务费用	-125,089.68	-539,619.54	-76.82
研发费用	71,662,983.05	52,525,996.03	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6,497.39	37,632,484.42	-17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18,728.73	-313,947,189.02	1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3,002.38	328,495,759.45	-104.5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收入较上期略有增长，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系业务收入增长导致 API、服务器调用成本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进一步扩大快麦 ERP、智能美工等产品的线下销售团队，人员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上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本期为适应公司业务团队的人数增长，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也呈现了一定的增长，因此本期支付的人员薪酬较上期呈现一定的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金额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增加导致研发费用上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人员增长、营销体系建设、研发力度加大等因素，本期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款较上年大幅增长，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对外投资现金流出 245,72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同时受本期工程项目资金投入影响,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 389,480,000.00 元,故上年同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基本无相关额外资金流入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99.64 万元,同比上升 13.36%, SaaS 产品收入为 19,420.71 万元,同比增长 16.69%,本期电商 SaaS 增值服务收入整体保持稳定,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5.23%。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9,432.30 万元,同比增加 8.01%,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服务器成本增长所致。2021 年 1-6 月度综合毛利率 64.54%,同比上升了 1.76 个百分点,主要系 SaaS 产品业务占比提升及增值服务收入毛利略有上升。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及其增值服务业	26,599.64	9,432.30	64.54%	13.36%	8.01%	增加 1.76 个百分点
合计	26,599.64	9,432.30	64.54%	13.36%	8.01%	增加 1.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	19,420.71	5,667.39	70.82%	16.69%	25.31%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配套硬件	3,412.40	2,351.85	31.08%	7.53%	-5.01%	增加 9.10 个百分点
CRM 短信	1,487.68	869.33	41.56%	-6.87%	-25.32%	增加 14.44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2,278.86	543.72	76.14%	11.09%	-4.67%	增加 3.95 个百分点
小计	26,599.64	9,432.30	64.54%	13.36%	8.01%	增加 1.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5,775.22	9,201.54	64.30%	9.84%	5.36%	增加 1.52 个百分点
境外	824.43	230.76	72.01%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货币资金	61,090,802.34	4.55	451,707,937.89	34.69	-86.48	期末银行存款活期余额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717,336.99	39.94	385,210,958.90	29.58	39.33	未到期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539,578.39	0.41	12,524,479.75	0.96	-55.77	本期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楼土地保证金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268,892.82	1.36	10,379,101.49	0.8	76.02	本期期末支付宝未提现金额增多所致。
存货	10,528,351.86	0.78	7,245,296.94	0.56	45.31	本期备货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69,290,481.77	20.04	173,236,000.00	13.3	55.45	主要系本期投资较多联营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8,285,108.36	0.62	6,160,218.00	0.47	34.49	主要系本期并购深绘智能、成立快小智所致。
在建工程	23,076,028.59	1.72	10,559,704.83	0.81	118.53	在建工程随工程项目进度变化而增长
使用权资产	15,936,357.65	1.19	-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183.95	0.03	274,065.09	0.02	50.4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对应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较多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70,000.00	3.79	34,700,000.00	2.66	46.89	预付投资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99,919,216.60	7.44	67,754,756.40	5.2	47.47	主要系各业务待分摊金额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822,967.72	0.51	4,077,986.14	0.31	67.31	主要系各业务待分摊金额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5,349,872.02	0.4	9,553,972.58	0.73	-44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8,508,833.94	2.87	1,962,632.42	0.15	1,862.10	主要系待支付投资款本期新增所致。
租赁负债	14,806,677.68	1.1	-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52,097.95	0.95	9,272,262.56	0.71	37.53	主要系并购深绘智能无形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导致。
少数股东权益	11,815,533.25	0.88	903,294.48	0.07	1,208.05	主要系有成云及快小智为非全资子公司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33,616.6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系香港光云存放在香港的货币资金。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2,363,000.00 元，受限原因为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363,000.00 元，无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情况。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共新设1个控股子公司、并购了一个全资子公司。同时，公司新增对外投资参股同行业公司为8家，公司对已投资参股同行业公司进行增加投资的1家，单项投资金额均不大，公司对外投资的主要背景及原因如下：

1) 通过产业投资，能加快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布局，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的能力 SaaS 行业空间大，但涉及的细分行业多、涉及的企业运营不同环节的细分产品多，单一家企业在成长初期，很难同时进行全品类产品的研发。公司目前产品主要集中于电商 SaaS 行业，其主要为店铺推广等环节，通过产业投资，能进一步丰富及拓宽公司产品矩阵，加强不同产品、不同技术、不同细分市场间的相互协同作用，大幅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能力，提高客户粘性及忠实度。

2) SaaS 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作为国内 A 股首家上市电商 SaaS 企业，公司需要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拓展产品布局，加快发展 SaaS 模式的商业价值在于：在模式创新层面，实现了传统 IT 服务的短期“一锤子买卖”向长期服务续费的升级；在财务创新层面，平滑了企业用户在 IT 应用上的现金流支出，且使得服务商手握充足的预付资金，回款压力小、坏账率低；在服务创新层面，对于中小企业的吸引力在于使用门槛低，对于大企业的优势在于部署容易、迭代升级快。根据 Gartner 统计，全球云计算市场 2019 年规模达 1,883 亿美元，SaaS 市占率则高达 50% 以上。从全球视角看中国企业信息化，投入与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呈现倒挂，且中美云计算市场存在一定代差，凸显后发势能。2019 年国内 SaaS 市场规模预计为 337 亿元，全球市场份额占比仅为 9.3%，国内企业目前受政策性鼓励，并且受疫情影响，SaaS 模式增效赋能突出，未来预计将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公司面临行业发展良好趋势，需要通过投资并购等加快发展。

3) 产业并购及产业投资是全球 SaaS 软件龙头企业成长的必由之路国际知名 CRM 企业 Salesforce 是一家客户关系管理(CRM) 软件服务提供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CRM，截至目前市值超 2,000 多亿美元。Salesforce 发展过程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通过外延并购补齐综合产品线，构建“CRM+AI+数据”完整生态，为客户提供前后端全套服务。在产品层面上，Salesforce 通过一系列并购整合，实现了从单一 CRM 领域产品向全品类通用 SaaS 巨头的跨越，逐步补充和完善产品线。技术层面上通过整合实现“CRM+AI+数据”完整生态的构建，使 Salesforce 能够利用高新科技去完善自己的底层架构与技术储备。通过投资并购及产品整合升级后，Salesforce 拥有了一站式服务营销、销售和服务的能力，同时具备了移动化和社交化的能力。

当前 Salesforce 产品涵盖营销云、销售云、客服云、电商云等前端产品，后端提供平台云、分析云、人工智能平台等服务。相较于传统软件，SaaS 企业需要和更为广泛的上下游合作，包括系统集成商、咨询厂商、第三方开发者、其他产品厂商等，因此 Salesforce 提供全后端的全套服务有利于完善产品生态，进一步增强除产品和销售渠道外的核心竞争力。

除近期投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的以外，光云科技已与多家被投资企业形成了多维度的互动及资源整合，在业务、技术、客户等多维度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互补，绝大部分被投资企业业绩较上年同期也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基本符合投资时的预期。

在电商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通过自研以及投资的方式，已初步形成了对不同层级客户、不同场景需求的解决方案的覆盖，通过联合更多在细分场景中优势合作伙伴，快速补齐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各产品间形成有效联动，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综合解决方案。



在企服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基于钉钉生态，围绕企业多元需求，公司通过自研的方式提供销售管理、财务管理、数据收集、会议室管理和会务筹办等服务，同时通过投资的方式，布局了在线培训、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领域，全方位提升企业办公效率和管理水平。通过战略投资和自主研发，光云科技在钉钉开放平台已拥有十余款优质 SaaS 产品，逐步形成服务于企业运营管理的体系化产品矩阵，特别是在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团队协作、人事培训、项目管理、行政管理、表单流程、会议会务等企业运营的细分场景中，光云科技及其合作伙伴均有排名前三的产品。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与上海珞葵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霸泽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铂蛻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纳新、杭州深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产业互联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北信源数据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12,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100%的股权。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和2021年2月向各转让方支付首期和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共计8,400.00万元。深绘智能于2021年1月26日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受让和交接完成后深绘智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2021年1月，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成立全资子公司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小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实缴出资。子公司快小智于2021年1月15日完成工商登记。

3、2021年1月，公司与上海胤元、张洁、上海马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拓晤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熠华映微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550万元的价格增资上海胤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上海胤元2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3月向上海胤元支付增资款550.00万元。上海胤元于2021年3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2021年6月，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名称变更，更名后名称为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帮科技”））。

4、2021年3月，公司与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优云”）、陈畅、邱海南、湖南咕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1,39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客优云，共持有客优云3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2月、2021年3月和2021年4月分五次分别向湖南咕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40.00万元和向客优云支付增资款1,250.00万元。客优云于2021年4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021年4月，公司与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容大合众”）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6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容大合众，持有容大合众1.10%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5月向容大合众一次性支付增资款600.00万元。容大合众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2021年4月，公司与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澜文化”）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股权转让，以人民币5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上海趣考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图澜文化4%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向上海趣考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次性支付股权转让款500.00万元。图澜文化于2021年4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2021年5月，公司与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睿本”）杨雄、周广大、广州睿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邦睿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麦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汇信息”）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3,25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广州睿本，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睿本25%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5月和2021年7月分六次分别向周广大及麦汇信息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000.00万元和向广州睿本支付增资款1,125.00万元。广州睿本于2021年7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8、2021年6月，公司与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建云”）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1,540.88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明建云，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持有明建云1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7月分三笔分别向上海耕涌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00.00万元和向明建云支付增资款1,440.88万元。明建云于2021年7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9、2021年6月，公司与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贝科技”）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450.00万元的价格增资公贝科技，持有公贝科技23.08%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6月和2021年8月分三次共计向公贝科技支付增资款450.00万元。公贝科技于2021年07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0、2021年6月，公司与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契特”或“鲸奇”）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47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微契特，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持有微契特2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6月和2021年

8月分三笔分别向上海见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1.25万元和向微契特支付增资款163.75万元。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1、2021年6月，公司与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沃科技”）、王琴、沈有波、刘昆山及深圳市巨沃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1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巨沃科技，持有巨沃科技19.178084%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6月向王琴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100万元。巨沃科技于2021年7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526,717,336.99元，系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

2、2020年9月，公司与杭州同创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同创致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同创致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天翼、安用兵、李明、茹国敏、宁波嘉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共青城黑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共同发起成立私募创业投资基金杭州同创叩问进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叩问进取”），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1,0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88%。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0年9月、2021年5月分别向叩问进取支付首期出资款500.00万元、二期出资款500.00万元，共计1,000.00万元整。叩问进取于2021年2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淘云科技	配套硬件销售	10,000.00	100	15,038.34	14,362.32	3,832.78	-219.91
旺店科技	SaaS软件开发	150.00	100	4,621.32	4,559.84	55.47	46.24
其乐融融	SaaS软件开发	500.00	100	15,349.46	7,367.76	10,352.64	-435.6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度股东大会	2021-04-29	www.sse.com.cn	2021-04-30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7-15	www.sse.com.cn	2021-07-16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翁云鹤	副总经理	离任
高晓聪	财务总监	离任
王震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张凯隆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翁云鹤先生因职务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高晓聪先生因职务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任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王震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任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张凯隆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10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6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人员离职、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业绩未达标原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作废失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889万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9.941万股。该限制性股票目前尚未到归属期。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021年6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

<p>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p> <p>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25.699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675.699 万股；激励对象共计 111 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届时授权公司董事会以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基准，最终确定实际授予价格，但不得低于 12.00 元/股。</p>	<p>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p>
<p>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34</p>
<p>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7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2 元/股，向 1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69.0220 万股限制性股票。</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电商商家和企业用户提供SaaS 产品以提升其运营效率，并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公司并不直接从事具体生产制造，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公司无噪声污染、无工艺废水；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祺御投资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营投资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云锋新呈、阿里创投、华彩投资、南海成长、兴龙杰投资、深圳赛富、浙江恒峰、多牛沅沅、蓝江飞龙、林天翼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置展投资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监事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光云投资、谭光华、祺御投资、华营投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1	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3	注 1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注 1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6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7	注 1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8	注 1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注 19	注 1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谭光华等 19 名公司核心员工	注 20	注 2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本人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本人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公司/

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本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祺御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光云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

下:

“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得提议由光云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4: 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云锋新呈、阿里创投、华彩投资、南海成长、兴龙杰投资、深圳赛富、浙江恒峰、多牛沅沅、蓝江飞龙、林天翼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光云科技回购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2、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所持光云科技股份时亦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5: 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置展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2、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股份锁定及减持所持光云科技股份时亦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6：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行派生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下限作相应调整）；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或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5、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7：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8：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注 9：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份，且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

实施回购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在本公司增持光云科技股票不会致使光云科技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若（1）光云科技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光云科技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光云科技股票。2、启动程序 光云科技因上述（1）之情况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本公司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光云科技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光云科技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光云科技虽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上述（2）之条件的，本公司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3、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本公司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增持方案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公司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2、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方案时，本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3、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注 10：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 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五、本公司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六、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对光云科技正常经营、发展造成或可能造成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不损害光云科技及光云科技其他股东的利益，该等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本公司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光云科技的独立发展；在社会上、客户中散布对光云科技不利的消息或信息；利用本公司的控制地位施加影响，造成光云科技管理人员、研发技术人员的异常变更或波动等不利于光云科技发展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

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 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 11：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保证：（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不含光云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祺御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

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注 12：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因本次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1、**不断完善公司软件产品，开发新的软件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保证或尽最大努力促使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切实履行，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致歉，违反承诺给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于本公司/本人担任光云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

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注 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确认暨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存在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或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情形，本公司/本人愿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全部费用，保证光云科技不会因此遭受损失。二、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光云科技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公司/本人从光云科技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并用以承担本企业/本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注 14：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要以要约等合法方式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该等回

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回购方案需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如下：（1）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同时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若光云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光云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该等回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在监管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制定购回计划，并通过光云科技予以公告；同时将敦促光云科技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公司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此外，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

容如下：

“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注 15：公司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6：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 9、14、15；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 14、15；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 15。

注 1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资金往来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光云科技资金的情况。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光云科技及其全资、

控股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光云科技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若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光云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光云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18: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注 19: 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若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公司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光云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

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其他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持股 5%以上股东祺御投资、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企业持有光云科技的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企业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光云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企业违反其他依据光云科技股东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持股 5%以下股东云锋新呈、阿里创投、华彩投资、南海成长、兴龙杰投资、深圳赛富、浙江恒峰、多牛沅沅、蓝江飞龙及林天翼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光云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光云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作为光云科技股东，若违反其他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要求所做出的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

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持股 5%以下股东置展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下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企业作为光云科技股东，若违反其他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要求所做出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价稳定的承诺，在触发本人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监事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其他依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20：谭光华等 19 名公司核心员工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关于参与战略配售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员工，自愿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并特此承诺：

- 1、本人自愿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下称“资管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认购资管计划；本人用于认购资管计划份额的资金系本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资管计划份额情况；如因公司本次发行规模调整而导致公司本次战略配售比例调整的，本人同意公司对本人认购资管计划份额进行同比例调整，且该等调整无需再经过本人同意。
- 2、本人承诺，本人所认购的战略配售份额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 3、本人已充分了解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可能涉及的投资风险，具备相应的投资风险识别能力和投资风险承受能力。
- 4、本人具有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资格，如本人不符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资格要求或《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本人自愿放弃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且就战略配售相关事项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争议。
- 5、本人承诺，本人自资管计划成功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并获得本次参与战略配售之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从公司离职(下称“不离职承诺”)；本人确认，本人获得认购资管计划战略配售份额的资格系以本人作出的前述不离职承诺为前提，若本人违反前述不离职承诺，则本人通过资管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应在本人实际收到后 5 个工作日内作为本人违反前述承诺之违约金支付给公司；若本人未在前述期限内向公司支付，则公司有权按照每日千分之一的利息向本人收取逾期支付滞纳金，直至本人实际支付之日止。
- 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即表明本人已向公司出具不可撤回地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承诺直至股票锁定期届满，否则，本人应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 7、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届时就本承诺函的相关内容有新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新规定的要求执行。”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369,548,274.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29,766.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34,877.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是	263,490,000	263,490,000	263,490,000	7,665,089.28	16,994,717.99	-246,495,282.01	6.45	2022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5,460,000	85,460,000	85,460,000	2,764,676.78	5,540,159.21	-79,919,840.79	6.48	2022年12月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8,950,000	348,950,000	348,950,000	10,429,766.06	22,534,877.20	-326,415,122.8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 2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3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4

注 1: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7,892,623.06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76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注 2: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已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注 3: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未到期的金额为 22,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 91,300 万元，已赎回 69,300 万元，获得收益 821.72 万元。

注 4:

1、新增项目实施主体

(1) 新增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实施主体杭州旺店和其乐融融，与公司共同实施募投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采用无息借款方式分别向该募投项目涉及的杭州旺店及其乐融融提供所需资金，各自借款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调整前后，“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调整前	光云科技	浙江省杭州市
	调整后	光云科技、杭州旺店、其乐融融	浙江省杭州市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调整前	光云科技	浙江省杭州市
	调整后	光云科技、杭州旺店、其乐融融	浙江省杭州市

(2) 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原因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具体包括：核心 SaaS 产品系列软件升级、“有成”中小企业管理软件、电商图像人工智能行业解决方案。本项目通过购置相关硬件设备及软件，对光云系列产品的服务能力进行优化升级，使公司产品适应电商 SaaS 行业不断扩大的内在需求，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研发中心项目具体包括：中心机房的建设、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研发人才、购置软硬件设备、新技术开发。本项目将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有助于提高其他募投项目的财务效益，且研发实力的提升可增强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度，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品牌优势，协助公司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完成公司成长的战略目标。

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和旺店系列为公司的主要 SaaS 产品。根据业务分工，杭州旺店主要依托阿里千牛服务平台，提供的主要产品为旺店系列 SaaS 产品；其乐融融为电商客户提供快递面单打印软件的服务，提供的主要产品为快递助手 SaaS 产品。因此，公司拟新增杭州旺店和杭州其乐融融为“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基于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及内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 本次提供无息借款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涉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采用借款方式分别向该募投项目涉及的杭州旺店及其乐融融提供所需资金，各自借款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 2 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募集资金存储监管协议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等事宜，上述借款直接由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至杭州旺店和其乐融融募集资金专户。

鉴于目前尚无法确定最终各募投项目在实施主体涉及全资子公司中的投入金额，根据公司初步规划，在整个募投项目投入完毕统一归集和计算完成后，将通过借款使用的募投项目金额转做对全资子公司的实缴出资金额，后续相关借款无需归还本公司。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的议案》：拟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场地投入”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以下简称“产研基地”）。此次在杭州自建产研基地的投资总额为 37,348.75 万元，其中拟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18,800 万元，剩余金额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原因

公司现租用的办公场所不能满足现有及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原计划通过购置场地取得“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场所。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考虑,通过自有资金和募投项目资金自建产研基地相对于直接购置办公用房所获得的办公面积更大,有利于公司研发和运营的投入,有利于办公环境的改善和企业文化的贯彻,有利于公司招募更多的研发技术人才,更符合公司成本与效益的要求。

经过公司管理层的仔细研究和审慎考虑,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更加贴合公司募投项目的要求,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1,660,393	90.19				-129,760,213	-129,760,213	231,900,180	57.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00,200	0.17				512,700	512,700	1,212,900	0.30
3、其他内资持股	360,960,193	90.02				-130,272,913	-130,272,913	230,687,280	57.5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14,223,643	78.36				-127,169,173	-127,169,173	187,054,470	46.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736,550	11.66				-3,103,740	-3,103,740	43,632,810	10.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339,607	9.81				129,760,213	129,760,213	169,099,820	42.17
1、人民币普通股	39,339,607	9.81				129,760,213	129,760,213	169,099,820	42.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1,000,000	100						401,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134,062,913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2、战略投资者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获得配售公司股票的数量为2,005,000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通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通过

转融通方式将所持限售股借出。截至报告期末，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借光云科技股份数量为783,971股，余额为1,221,029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口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112,500	45,112,5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上海云锋新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684,100	17,684,1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323,200	17,323,2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90,880	15,590,88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杭州南海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80,390	9,780,39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晋州市奋钧商贸有限公司	4,655,610	4,655,61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中金公司—广发银行—中金公司光云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850,193	3,850,193	0	0	专项资管计划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1年4月29日
深圳市福田赛富动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9,000	3,609,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浙江恒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609,000	3,609,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宁波多牛云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36,820	3,536,82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杭州蓝江飞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3,740	3,103,74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林天翼	3,103,740	3,103,74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置展（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3,740	3,103,74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4月29日
合计	134,062,913	134,062,913	0	0	/	/

注：2021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134,062,913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 公司	0	154,320,840	38.48	154,320,840	154,320,84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海口祺御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97,460	44,915,040	11.2	0	0	无	0	其他
谭光华	0	43,632,810	10.88	43,632,810	43,632,81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32,733,630	8.16	32,733,630	32,733,630	无	0	其他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0	17,323,200	4.32	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杭州华彩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15,590,880	3.89	0	0	无	0	其他
杭州南海成长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900	9,777,490	2.44	0	0	无	0	其他
上海云锋新呈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 10,210,000	7,474,100	1.86	0	0	无	0	其他

晋州市奋钧商贸有限公司	0	4,655,610	1.16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赛富动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田赛富动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09,000	0.90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口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915,040		人民币普通股	44,915,040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3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23,200				
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90,880		人民币普通股	15,590,880				
杭州南海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77,490		人民币普通股	9,777,490				
上海云锋新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74,100		人民币普通股	7,474,100				
晋州市奋钧商贸有限公司	4,655,610		人民币普通股	4,655,610				
深圳市赛富动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田赛富动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9,000				
林天翼	3,103,740		人民币普通股	3,103,740				
中金公司－广发银行－中金公司光云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1,577		人民币普通股	2,751,577				
博时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博时基金－国新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29,608		人民币普通股	2,629,6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光华系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谭光华系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3、谭光华系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4、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154,320,840	2023年4月29日	0	IPO 首发限售 36 个月
2	谭光华	43,632,810	2023年4月29日	0	IPO 首发限售 36 个月
3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33,630	2023年4月29日	0	IPO 首发限售 36 个月
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05,000	2022年4月29日	0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限售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详见上表“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二、股东情况”之“(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姜兴	董事	45,112,500	44,915,040	197,460	个人资金需求

姜兴及其配偶马征通过海口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期初合计持有光云科技股份 45,112,500 股。报告期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 197,460 股，截至报告期末姜兴及其配偶马征通过海口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光云科技股份 44,915,040 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赵剑	副总经理	24,000	0	0	0	16,800
章懂历	副总经理	16,100	0	0	0	8,050
张凯隆	财务总监	56,500	0	0	0	39,550
顾飞龙	核心技术人员	56,500	0	0	0	39,550
顾焱	核心技术人员	35,300	0	0	0	24,710
王震	核心技术人员	42,400	0	0	0	0
合计	/	230,800	0	0	0	128,660

1、2021年2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震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

根据公司2020年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变动的处理中的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二):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协商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等,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因此,王震先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2,400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归属条件规定,“2020年度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0%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10%”。

根据经审计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或毛利率均未达到考核目标,董事会决定作废其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725.699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75.699万股,预留50.00万股。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7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2 元/股，向 1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69.02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被授予 253.919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1,090,802.34	451,707,937.89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36,717,336.99	385,210,958.9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七、5	51,337,802.28	44,571,244.49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七、7	35,095,782.69	32,395,232.80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七、8	5,539,578.39	12,524,479.75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七、9	10,528,351.86	7,245,296.94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268,892.82	10,379,101.49
流动资产合计		718,578,547.37	944,034,252.26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69,290,481.77	173,2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七、21	8,285,108.36	6,160,218.00
在建工程	七、22	23,076,028.59	10,559,70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5,936,357.65	-
无形资产	七、26	108,775,786.78	89,528,112.29
开发支出			-
商誉	七、28	151,923,846.72	39,414,260.4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526,284.59	1,463,29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16,645.04	274,06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5,970,000.00	34,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5,200,539.50	355,335,654.38
资产总计		1,343,779,086.87	1,299,369,906.64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七、32	-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七、36	7,787,965.72	7,342,247.54
预收款项	七、37	15,985,004.56	14,050,190.56
合同负债	七、38	99,919,216.60	67,754,756.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2,331,941.10	36,765,744.46
应交税费	七、40	5,349,872.02	9,553,972.5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508,833.94	1,962,632.42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6,822,967.72	4,077,986.14
流动负债合计		206,705,801.66	156,507,530.10
非流动负债：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七、47	14,806,677.68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七、50	52,778.70	58,208.77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2,752,097.95	9,272,262.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11,554.33	9,330,471.33
负债合计		234,317,355.99	165,838,00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七、55	471,427,396.41	465,978,317.85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240,335.83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七、59	21,297,827.75	21,297,827.75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1,161,309.30	244,352,46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7,646,197.63	1,132,628,610.73
少数股东权益		11,815,533.25	903,29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9,461,730.88	1,133,531,90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3,779,086.87	1,299,369,906.64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177,048.17	281,870,67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217,336.99	305,210,958.9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十七、1	22,372,618.45	20,129,316.61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15,233,906.09	16,571,127.3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7,118,114.99	46,221,795.5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存货			-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3,393,600.40	1,815,659.90

流动资产合计		481,512,625.09	671,819,537.09
非流动资产：			-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74,215,575.11	442,067,89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2,956,029.06	2,657,141.42
在建工程		23,076,028.59	10,559,70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7,905,621.52	-
无形资产		13,355,547.53	27,507,363.20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854,360.64	1,094,04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714.83	215,60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970,000.00	34,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698,877.28	518,801,757.40
资产总计		1,250,211,502.37	1,190,621,294.4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4,735,701.33	4,666,219.32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31,237,192.43	25,143,198.54
应付职工薪酬		11,654,939.02	15,822,315.94
应交税费		1,783,819.30	6,853,631.20
其他应付款		187,640,600.20	102,220,519.35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1,874,231.59	1,508,591.91
流动负债合计		238,926,483.87	171,214,476.26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7,039,647.81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00.55	21,095.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2,248.36	21,095.89
负债合计		245,998,732.23	171,235,57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493,298,502.99	490,557,444.87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6,552,319.67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21,297,827.75	21,297,827.75
未分配利润		95,168,759.07	106,530,44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4,212,770.14	1,019,385,72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0,211,502.37	1,190,621,294.49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5,996,449.18	234,654,395.6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65,996,449.18	234,654,395.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143,962.04	214,402,822.2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4,322,951.93	87,330,310.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73,778.66	1,189,204.27
销售费用	七、63	88,572,822.36	40,442,524.01
管理费用	七、64	50,536,515.72	33,454,406.88
研发费用	七、65	71,662,983.05	52,525,996.03
财务费用	七、66	-125,089.68	-539,619.54

其中：利息费用		426,982.00	98,514.21
利息收入		667,687.94	689,819.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345,769.78	4,188,90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732,504.67	10,947,20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79,344.26	-770,619.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4,816.95	-80,139.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70,039.20	12,396.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43,726.52	34,549,313.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356,513.10	3,088,884.0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1,891.32	610,38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59,104.74	37,027,816.9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97,986.20	1,038,099.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57,090.94	35,989,717.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57,090.94	35,989,717.1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81,958.06	35,989,717.1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132.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40,335.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40,335.8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40,335.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40,335.8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97,426.77	35,989,717.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22,293.89	35,989,717.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5,132.88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2,338,248.82	105,891,079.8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7,387,551.62	36,441,969.78
税金及附加		368,200.03	376,577.44
销售费用		22,494,692.95	9,637,149.19
管理费用		31,059,948.93	25,057,015.86
研发费用		29,980,290.80	22,676,612.29
财务费用		-285,653.37	-556,848.15
其中：利息费用		162,653.98	98,514.21
利息收入		588,425.60	670,841.62
加：其他收益		739,460.87	3,315,20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820,455.15	28,529,573.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002.05	-215,090.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80.27	12,234.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0,687.90	43,900,525.30
加：营业外收入		3,981,330.00	1,445,217.25
减：营业外支出		-	6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0,642.10	44,735,742.55
减：所得税费用		3,021,836.00	1,628,502.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193.90	43,107,239.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193.90	43,107,239.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52,319.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52,319.6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52,319.6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53,513.57	43,107,239.7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500,492.84	225,241,99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149.61	1,207,97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058,418.56	9,397,50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751,061.01	235,847,483.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35,455.84	51,402,539.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93,336.21	113,967,526.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61,709.32	14,262,52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377,057.03	18,582,41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67,558.40	198,214,99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6,497.39	37,632,48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6,750,000.00	945,7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35,326.58	10,957,43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09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531,424.58	956,697,43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30,153.31	6,414,62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8,220,000.00	1,251,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12,6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850,153.31	1,270,644,62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18,728.73	-313,947,18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389,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000,000.00	53,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0.00	442,7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64,475.93	38,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48,526.45	59,568,883.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16,415,356.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13,002.38	114,284,24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3,002.38	328,495,75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576.58	-710.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669,805.08	52,180,34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68,782,593.83	38,890,69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5,112,788.75	91,071,041.65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543,918.88	100,020,77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6,013.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1,540.98	6,866,35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55,459.86	106,933,14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92,640.51	21,222,057.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98,617.46	48,427,02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67,799.16	5,818,61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0,329.74	11,279,12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19,386.87	86,746,82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3,927.01	20,186,32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7,250,000.00	586,0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4,077.06	28,539,810.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85,430.4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549,507.53	614,619,510.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90,501.06	4,497,43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8,220,000.00	929,7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6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010,501.06	946,857,43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60,993.53	-332,237,92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9,4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000,000.00	53,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133,877.26	346,255,261.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133,877.26	789,035,261.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64,475.93	38,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67,009.80	59,557,267.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57,655.47	339,046,57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89,141.20	436,903,84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4,736.06	352,131,41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280,184.48	40,079,81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856,338.65	31,804,76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76,154.17	71,884,579.42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65,978,317.85				21,297,827.75		244,352,465.13		1,132,628,610.73	903,294.48	1,133,531,905.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85,189.20		-185,189.20		-185,189.20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	-	-	465,978,317.85	-		-	21,297,827.75	-	244,167,275.93	-	1,132,443,421.53	903,294.48	1,133,346,71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5,449,078.56	-	-7,240,335.83	-	-	-	-33,005,966.63	-	-34,797,223.90	10,912,238.77	-23,884,985.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981,958.06		-22,981,958.06		-22,981,958.06
(二) 所有者					5,449,078.56	-	-7,240,335.83	-	-	-	-	-	-1,791,257.27	10,912,238.77	9,120,981.50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0,912,238.77	10,912,238.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240,335.83	-7,240,335.83	-7,240,335.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49,078.56	5,449,078.56	
4. 其他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24,008.57	-10,024,008.57	-10,024,008.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4,008.57	-10,024,008.57	-10,024,008.57	
4. 其他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71,427,396.41		-7,240,335.83		21,297,827.75		211,161,309.30		1,097,646,197.63		11,815,533.25		1,109,461,730.88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900,000.00				128,968,834.44			11,960,452.00			219,854,072.08		721,683,358.52				721,683,35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2,039.13		302,039.13					302,039.13
前期差错更正													-				-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900,000.00			128,968,834.44				11,960,452.00		220,156,111.21			721,985,397.65		721,985,39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100,000.00			332,730,249.58				-		-24,155,488.61			348,674,760.97		348,674,76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994,511.39			35,994,511.39		35,994,51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100,000.00			332,730,249.58									372,830,249.58		372,830,249.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100,000.00			329,448,274.82									369,548,274.82		369,548,274.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81,974.76									3,281,974.76		3,281,974.76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60,150,000.00			-60,150,000.00		-60,1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150,000.00			-60,150,000.00		-60,150,000.00
4.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61,699,084.02				11,960,452.00				196,000,622.60			1,070,660,158.62	1,070,660,158.62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90,557,444.87				21,297,827.75	106,530,449.72	1,019,385,72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511.82	63,511.8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	-	-	490,557,444.87	-	-	-	21,297,827.75	106,593,961.54	1,019,449,23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741,058.12	-	-6,552,319.67	-	-	-11,425,202.47	-15,236,464.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52,319.67			-1,401,193.90	-7,953,513.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741,058.12	-	-	-	-	-	2,741,058.1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41,058.12								2,741,058.12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0,024,008.57			-10,024,008.57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4,008.57			-10,024,008.57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93,298,502.99					-6,552,319.67	21,297,827.75	95,168,759.07	1,004,212,770.14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900,000.00				129,942,905.69				11,960,452.00	82,644,067.96	585,447,42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900,000.00				129,942,905.69				11,960,452.00	82,644,067.96	585,447,42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0,100,000.00	-	-	-	332,730,249.58	-	-	-	-	-17,042,760.25	355,787,489.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07,239.75	43,107,239.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100,000.00	-	-	-	332,730,249.58	-	-	-	-	-	372,830,249.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100,000.00				329,448,274.82						369,548,274.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81,974.76						3,281,974.7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60,150,000.00	-60,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150,000.00	-60,1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62,673,155.27				11,960,452.00	65,601,307.71	941,234,914.98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隆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云科技”）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云科技”）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家科技”）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店科技”）
杭州凌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电科技”）
深圳名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名玖”）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杰信息”）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乐融融”）
香港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光云”）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云”）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成云”）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光云”）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小智”）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

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七、（17）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分类及坏账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 2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2 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

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

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运营软件	10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客户关系	10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商标权	5-10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办公软件及其他	1-5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收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

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4、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但是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业务包括 SaaS 产品、配套硬件、CRM 短信和运营服务。报告期内不同业务类别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分别如下：

(1) SaaS 产品

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公司在服务期间内按月摊销确认软件服务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2) 配套硬件

公司配套硬件产品主要分为经销模式和自营模式：

经销模式，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采购协议，公司在货物交付经销商时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本；

自营模式，客户在各线上平台下单，公司向客户发货，在货物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本。

(3) CRM 短信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本。

(4) 运营服务

公司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的运营服务主要分为线上支付和线下订购两个渠道：

线上支付渠道，公司在服务期间内根据电商服务市场平台结算单按月确认软件服务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线下收款渠道，公司在收到客户支付的相应款项后，在服务期间内按月确认软件服务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

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	--	--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于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进行必要调整。

因此，新租赁准则所致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707,937.89	451,707,937.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210,958.90	385,210,958.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571,244.49	44,571,244.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395,232.80	32,395,232.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24,479.75	12,524,479.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45,296.94	7,245,296.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79,101.49	10,379,101.49	
流动资产合计	944,034,252.26	944,034,252.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236,000.00	173,2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60,218.00	6,160,218.00	
在建工程	10,559,704.83	10,559,70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30,140.65	2,730,140.65
无形资产	89,528,112.29	89,528,112.29	
开发支出			
商誉	39,414,260.47	39,414,260.47	
长期待摊费用	1,463,293.70	1,463,29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065.09	274,06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00,000.00	34,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335,654.38	358,065,795.03	2,730,140.65
资产总计	1,299,369,906.64	1,302,100,047.29	2,730,140.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42,247.54	8,062,421.27	720,173.73
预收款项	14,050,190.56	14,050,190.56	-
合同负债	67,754,756.40	67,754,756.4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36,765,744.46	36,765,744.46	-
应交税费	9,553,972.58	9,553,972.58	-
其他应付款	1,962,632.42	1,962,632.42	-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4,077,986.14	4,077,986.14	-
流动负债合计	156,507,530.10	157,227,703.83	720,17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5,156.12	2,195,156.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8,208.77	58,208.7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2,262.56	9,272,262.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30,471.33	11,525,627.45	2,195,156.12
负债合计	165,838,001.43	168,753,331.28	2,915,32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5,978,317.85	465,978,317.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97,827.75	21,297,827.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4,352,465.13	244,167,275.93	-185,18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2,628,610.73	1,132,443,421.53	-185,189.20
少数股东权益	903,294.48	903,29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3,531,905.21	1,133,346,716.01	-185,18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9,369,906.64	1,302,100,047.29	2,730,140.6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870,678.75	281,870,67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210,958.90	305,210,958.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129,316.61	20,129,316.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71,127.36	16,571,127.36	
其他应收款	46,221,795.57	46,221,79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5,659.90	1,815,659.90	
流动资产合计	671,819,537.09	671,819,537.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2,067,894.78	442,067,89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7,141.42	2,657,141.42	
在建工程	10,559,704.83	10,559,70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64,534.76	864,534.76
无形资产	27,507,363.20	27,507,363.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4,043.49	1,094,04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609.68	215,60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00,000.00	34,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801,757.40	519,666,292.16	864,534.76
资产总计	1,190,621,294.49	1,191,485,829.25	864,534.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66,219.32	4,998,700.76	332,481.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143,198.54	25,143,198.54	
应付职工薪酬	15,822,315.94	15,822,315.94	
应交税费	6,853,631.20	6,853,631.20	
其他应付款	102,220,519.35	102,220,519.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08,591.91	1,508,591.91	
流动负债合计	171,214,476.26	171,546,957.70	332,481.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8,541.50	468,541.5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95.89	21,095.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95.89	489,637.39	468,541.50
负债合计	171,235,572.15	172,036,595.09	801,02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0,557,444.87	490,557,44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97,827.75	21,297,827.75	
未分配利润	106,530,449.72	106,593,961.54	63,511.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385,722.34	1,019,449,234.16	63,51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0,621,294.49	1,191,485,829.25	864,534.7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云科技、其乐融融	15.00
快云科技、衡阳光云、旺店科技、长沙光云、有成云、快小智、名玖科技、麦杰信息	20.00
淘云科技、麦家科技、深绘智能	25.00
香港光云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税（2012）27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本期子公司杭州旺店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子公司杭州旺店自2017年度开始获利，2020年度起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分别于2019年12月4日和2020年12月1日联合颁发编号分别为GR201933003484、GR201933003798、GR201933006139和GR20203300212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乐融融、快云科技、杭州旺店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1年1-6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乐融融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据“财税（2019）13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快云科技、旺店科技、衡阳光云、长沙光云、有成云、快小智2021年1-6月享受该税收优惠。

4、根据香港《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自2018年4月1日起，法团首200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16.5%征税。子公司香港光云享受该税收优惠。

5、根据“财税（2011）100号”和“国发（2011）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2年1-6月子公司其乐融融享受该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1,090,802.34	451,707,937.8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1,090,802.34	451,707,937.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33,616.62	110,345.94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536,717,336.99	385,210,958.90
其中：		
合伙企业投资	10,000,000.00	5,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	526,717,336.99	380,210,958.90
合计	536,717,336.99	385,210,95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9月，公司与杭州同创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同创致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同创致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天翼、安用兵、李明、茹国敏、宁波嘉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共青城黑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共同发起成立私募创业投资基金杭州同创叩问进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叩问进取”），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1,0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88%。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与2021年5月向叩问进取合计支付出资款1,000.00万元。叩问进取于2021年2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50,816,705.43
1 至 2 年	521,096.85
合计	51,337,802.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1,366.00	2.63	869,395.00	50.03	341,971.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211,366.00	2.63	869,395.00	50.03	341,97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09,001.98	100.00	571,199.70	1.10	51,337,802.28	44,799,474.81	97.37	570,201.32	1.27	44,229,273.49
其中：										
账龄组合	51,909,001.98	100.00	571,199.70	1.10	51,337,802.28	44,799,474.81	97.37	570,201.32	1.27	44,229,273.49
合计	51,909,001.98	/	571,199.70	/	51,337,802.28	46,010,840.81	/	1,439,596.32	/	44,571,244.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1,330,005.48	513,300.05	1.00
1-2年	578,996.50	57,899.65	10.00
合计	51,909,001.98	571,199.70	1.1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69,395.00			869,395.00		0.00
账龄组合	570,201.32	998.38				571,199.70
合计	1,439,596.32	998.38	-	869,395.00	-	571,199.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869,395.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869,395.0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38,123,549.0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381,235.49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172,458.87	97.37	32,071,024.75	99.00
1 至 2 年	829,787.07	2.36	244,302.38	0.75
2 至 3 年	93,536.75	0.27	79,905.67	0.25
合计	35,095,782.69	100.00	32,395,232.8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前五名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24,081,993.7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39,578.39	12,524,479.75
合计	5,539,578.39	12,524,479.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41,873.52
1 年以内小计	3,441,873.52
1 至 2 年	2,106,130.28
2 至 3 年	812,996.03
3 年以上	1,005,500.00
合计	7,366,499.8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580,198.41	13,600,093.29
备用金	497,797.65	126,479.00
其他	288,503.77	146,483.02
合计	7,366,499.83	13,873,055.3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348,575.56			1,348,575.5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8,345.88			478,345.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826,921.44			1,826,921.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348,575.56	478,345.88				1,826,921.44
合计	1,348,575.56	478,345.88				1,826,921.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4,888.00	注 1	13.64	301,793.88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722,000.00	注 2	9.8	358,21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716,576.68	注 3	9.73	61,483.82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491,000.00	注 4	6.67	206,1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397,199.00	1 年以内	5.39	3,971.99
合计	/	3,331,663.68	/	45.23	931,559.69

注 1：：第一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74,388.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645,500.00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97,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188,000.00 元。

注 2：第二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271,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50,000.00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101,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300,000.00 元。

注 3：第三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358,580.65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304,000.00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52,996.03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1,000.00 元。

注 4：第四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160,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90,000.00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91,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150,00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293,731.20	285,496.53	9,008,234.67	6,406,027.20	320,313.48	6,085,713.72
发出商品	1,520,117.19		1,520,117.19	1,159,583.22		1,159,583.22
合计	10,813,848.39	285,496.53	10,528,351.86	7,565,610.42	320,313.48	7,245,296.9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20,313.48			34,816.95		285,496.53
合计	320,313.48			34,816.95		285,496.5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1,114,494.40	1,189,890.88
预缴增值税		122,262.08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78,073.01	592,638.56
应收退货成本	31,060.68	34,600.12
第三方平台钱包	15,845,264.73	8,439,709.85
合计	18,268,892.82	10,379,101.49

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 2,363,000.00 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363,000.00 元，无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7,009.04					24,972,990.96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				-1,337,005.91					11,862,994.09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1,118,953.45					15,381,046.55	
杭州麦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				-93,198.56					431,801.44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0				-167,640.67					27,832,359.33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53,468.73					9,346,531.27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7,011,000.00				88,736.07					7,099,736.07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624,834.13					66,375,165.87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60,500,000.00			1,359,451.08					61,859,451.08	
西安朋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301,079.02					2,898,920.98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600,000.00			-294,836.48					15,305,163.52	
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0.00			-475,679.39					10,424,320.61	
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173,236,000.00	102,700,000.00			-6,645,518.23					269,290,481.77	
合计	173,236,000.00	102,700,000.00			-6,645,518.23					269,290,481.77	

其他说明

注：2021年6月，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名称变更，更名后名称为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

1、2020年11月，公司与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胤元”）、张洁、夏天及覃利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5,5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上海胤元，持有上海胤元2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0年10月、2020年11月、2020年1月分三次向上海胤元支付增资款共计5,500.00万元。上海胤元于2021年1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2020年11月，公司与程继华及西安朋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朋客”）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32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西安朋客，共持有西安朋客2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0年12月和2021年2月分两次向西安朋客支付增资款共计270.00万元；于2020年12月和2021年2月分三次向程继华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50.00万元。西安朋客于2021年1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2020年12月，公司与杭州挖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牟明星、杭州财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银杏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财妙”）共同签署投资协议，以人民币1,56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上海财妙，共持有上海财妙25%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0年12月、2021年1月和2021年2月分三次向上海财妙支付增资款共计1,060.00万元；于2021年1月和2021年2月分两次向湖州运满贰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牟明星控制）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250.00万元，向杭州挖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250.00万元。上海财妙于2021年2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2020年12月，公司与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物云”）及王浩宇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150.00万元的价格增资宁波新物云，持有宁波新物云5%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0年12月和2021年2月分两次向宁波新物云支付增资款共计150.00万元。宁波新物云于2021年2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021年1月，公司与上海胤元、张洁、上海马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拓晤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熠华映微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550万元的价格增资上海胤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上海胤元2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3月向上海胤元支付增资款550.00万元。上海胤元于2021年3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2021年3月，公司与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优云”）、陈畅、邱海南、湖南咕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咕泡网络”）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1,39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客优云，共持有客优云3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2月、2021年3月和2021年4月分五次分别向湖南咕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40.00万元和向客优云支付增资款1,250.00万元。客优云于2021年4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2021年4月，公司与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容大合众”）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6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容大合众，持有容大合众1.10%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5月向容大合众一次性支付增资款600.00万元。容大合众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8、2021年4月，公司与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澜文化”）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股权转让，以人民币5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上海趣考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图澜文化4%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向上海趣考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次性支付股权转让款500.00万元。图澜文化于2021年4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0.00	
合计	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持有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为 0 元，持有的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285,108.36	6,160,218.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285,108.36	6,160,218.0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44,247.93	246,536.28	15,590,784.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3,893.90		4,003,893.90
(1) 购置	3,226,929.42		3,226,929.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776,964.48		776,96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8,720.37		1,218,720.37
(1) 处置或报废	1,218,720.37		1,218,720.37
4. 期末余额	18,129,421.46	246,536.28	18,375,957.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57,257.60	73,308.61	9,430,566.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3,717.29	23,371.62	1,767,088.91
(1) 计提	1,743,717.29	23,371.62	1,767,088.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6,805.74		1,106,805.74
(1) 处置或报废	1,106,805.74		1,106,805.74
4. 期末余额	9,994,169.15	96,680.23	10,090,849.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35,252.31	149,856.05	8,285,108.36
2. 期初账面价值	5,986,990.33	173,227.67	6,160,218.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076,028.59	10,559,704.83
合计	23,076,028.59	10,559,704.8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23,076,028.59		23,076,028.59	10,559,704.83		10,559,704.83
合计	23,076,028.59		23,076,028.59	10,559,704.83		10,559,70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基建工程—光云科技产研基地	37,348.75万元	10,559,704.83	12,516,323.76			23,076,028.59	6.18%	在建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37,348.75万元	10,559,704.83	12,516,323.76			23,076,028.5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43,711.49	24,943,711.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943,711.49	24,943,711.49
二、累计折旧	-	-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7,353.84	9,007,353.84
(1) 计提	9,007,353.84	9,007,353.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007,353.84	9,007,353.84
三、减值准备	9,007,353.84	9,007,353.84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36,357.65	15,936,357.65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域名	运营软件	客户关系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7,842.99	8,687,800.00	469,487.99	66,692,152.75	30,300,000.00	13,194,041.88	121,131,32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00.00	6,700,000.00	-	32,827,672.14	-	-	39,547,672.14
(1) 购置	20,000.00		-	13,627,672.14		-	13,647,672.1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6,700,000.00		19,200,000.00			25,9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4,341,898.70	-	-	14,341,898.70
(1) 处置	-	-	-	14,341,898.70		-	14,341,898.70
4. 期末余额	1,807,842.99	15,387,800.00	469,487.99	85,177,926.19	30,300,000.00	13,194,041.88	146,337,099.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25,617.05	2,711,460.10	363,274.05	18,081,159.51	9,090,000.00	131,702.61	31,603,21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664.69	717,974.22	47,042.70	4,109,064.68	1,515,000.00	134,579.22	6,672,325.51
(1) 计提	148,664.69	717,974.22	47,042.70	4,109,064.68	1,515,000.00	134,579.22	6,672,32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714,226.56	-	-	714,226.56
(1) 处置	-	-	-	714,226.56		-	714,226.56
4. 期末余额	1,374,281.74	3,429,434.32	410,316.75	21,475,997.63	10,605,000.00	266,281.83	37,561,312.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561.25	11,958,365.68	59,171.24	63,701,928.56	19,695,000.00	12,927,760.05	108,775,786.78
2. 期初账面价值	562,225.94	5,976,339.90	106,213.94	48,610,993.24	21,210,000.00	13,062,339.27	89,528,112.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移动未来科技	5,280,829.76			5,280,829.76
深圳名玖	65,000.00			65,000.00
其乐融融	34,068,430.71			34,068,430.71
深绘智能		112,509,586.25		112,509,586.25
合计	39,414,260.47	112,509,586.25		151,923,846.7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并购移动未来科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215.58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916.67 万元，并购移动未来科技过程中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 229.17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528.08 万元。

2) 公司并购其乐融融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6,889.39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153.50 万元，并购其乐融融过程中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 670.95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3,406.84 万元。

3) 公司并购深绘智能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3,360.73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482.08 万元，并购深绘智能过程中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 372.31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11,250.96 万元。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移动未来科技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10%至 0%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衰减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移动未来科技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 其乐融融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0%至 10%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衰减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其乐融融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3) 深绘智能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5%至 35%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衰减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3.12%，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其乐融融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公司所持有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大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和全部商誉账面价值之和，本期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68,404.79	337,706.50	267,541.47		1,338,569.82
其他	194,888.91	37,558.49	44,732.63		187,714.77
合计	1,463,293.70	375,264.99	312,274.10		1,526,284.5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913,751.47	266,645.04	1,551,410.00	174,06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913,751.47	416,645.04	2,551,410.00	274,065.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5,522,500.01	12,719,497.40	54,896,666.67	9,251,16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7,336.99	32,600.55	210,958.90	21,095.89
合计	75,739,837.00	12,752,097.95	55,107,625.57	9,272,262.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4,369.67	1,557,075.36
可抵扣亏损	42,694,931.51	27,395,266.67
合计	43,179,301.18	28,952,342.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年	4,496,152.26	7,119,954.81	
2022年	1,544,625.81	1,544,625.81	
2023年	3,020,680.34	3,020,680.34	
2024年	3,818,170.52	3,818,170.52	
2025年	8,341,910.56	8,341,910.56	
2026年	21,473,392.02		
2030年		3,549,924.63	
2031年	33,340,511.82		
合计	76,035,443.33	27,395,266.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股权投资款	45,970,000.00		45,970,000.00	34,700,000.00		34,700,000.00
合计	45,970,000.00		45,970,000.00	34,700,000.00		34,700,000.00

其他说明：

预付股权投资款系公司支付给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股权投资款，截止 2021 年 6 月底尚未完成投资手续，计入本科目核算。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信服务费	1,702,924.46	3,811,296.10
硬件采购款	3,735,805.87	1,798,952.67
其他	2,349,235.39	2,452,172.50
合计	7,787,965.72	8,062,42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ERP 业务预收款	15,531,816.56	13,684,502.56
其他业务预收款	453,188.00	365,688.00
合计	15,985,004.56	14,050,190.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SaaS 产品销售款	83,391,142.27	50,811,292.89
配套硬件销售款	270,246.34	238,069.08
CRM 短信销售款	7,269,108.18	6,932,023.66
运营服务销售款	8,988,719.81	9,773,370.77
合计	99,919,216.60	67,754,756.4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6,256,475.46	172,820,162.70	178,238,181.69	30,838,456.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9,269.00	11,588,936.91	10,604,721.28	1,493,484.63
三、辞退福利		354,183.37	354,183.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765,744.46	184,763,282.98	189,197,086.34	32,331,941.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162,359.25	152,182,837.79	158,766,916.14	28,578,280.90
二、职工福利费		5,436,893.43	4,283,882.99	1,153,010.44
三、社会保险费	1,093,672.21	7,963,322.48	8,018,625.56	1,038,369.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6,647.81	7,676,738.84	7,745,344.65	1,018,042.00
工伤保险费	7,024.40	199,943.83	186,363.22	20,605.01
生育保险费		86,639.81	86,917.69	-277.88
四、住房公积金	444.00	7,237,109.00	7,168,757.00	68,7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6,256,475.46	172,820,162.70	178,238,181.69	30,838,456.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1,708.00	11,178,650.71	10,228,319.26	1,442,039.45
2、失业保险费	17,561.00	410,286.20	376,402.02	51,445.1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9,269.00	11,588,936.91	10,604,721.28	1,493,48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53,719.15	3,173,764.25
企业所得税		5,141,042.36
个人所得税	1,051,621.67	957,439.88
印花税	10,316.04	15,65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823.45	155,210.68
教育费附加	55,210.05	66,518.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806.71	44,345.88
残疾人保障金	2,013,374.95	
合计	5,349,872.02	9,553,972.5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8,508,833.94	1,962,632.42
合计	38,508,833.94	1,962,632.4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投资款	36,000,000.00	
待返保证金	50,000.00	778,232.00
代垫款	327,621.17	594,190.19
其他	2,131,212.77	590,210.23
合计	38,508,833.94	1,962,632.4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与上海珞葵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霸泽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铂蛻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纳新、杭州深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产业互联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北信源数据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12,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深绘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100%的股权。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和2021年2月向各转让方支付首期和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共计8,400.00万元。深绘智能于2020年1月26日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受让和交接完成后深绘智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仍有3,6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增值税销项税	6,822,967.72	4,077,986.14
合计	6,822,967.72	4,077,986.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4,806,677.68	2,195,156.12
合计	14,806,677.68	2,195,156.1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58,208.77	52,778.70	附销售退回条款
合计	58,208.77	52,778.7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5,231,626.36			375,231,626.36
其他资本公积	90,746,691.49	5,449,078.56		96,195,770.05
合计	465,978,317.85	5,449,078.56		471,427,396.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授予本期增加系因股份支付确认费用同时确认资本公积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十三、（二）”所述。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40,335.83	-	-	-	-7,240,335.83	-	-7,240,335.8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40,335.83				-6,740,335.83		-6,740,33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40,335.83	-	-	-	-7,240,335.83	-	-7,240,335.8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97,827.75			21,297,827.75
合计	21,297,827.75			21,297,827.7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352,465.13	219,854,072.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5,189.20	302,039.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4,167,275.93	220,156,111.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81,958.06	93,683,729.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37,375.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24,008.57	60,1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161,309.30	244,352,465.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85,189.2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996,449.18	94,322,951.93	234,654,395.65	87,330,310.55
合计	265,996,449.18	94,322,951.93	234,654,395.65	87,330,310.5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SaaS 产品	配套硬件	CRM 短信	运营服务	合计
商品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303,503.25	34,123,964.91		731,819.24	52,159,287.4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76,903,599.74		14,876,801.30	22,056,760.74	213,837,161.78
合计	194,207,102.99	34,123,964.91	14,876,801.30	22,788,579.98	265,996,449.1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SaaS 产品**1) 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平台协议约定，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按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SaaS 产品收入。

2) 按照实施完成客户验收结项时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向公司购买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的使用许可及服务，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的使用许可和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服务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的使用许可在公司现场实施验收结项时，即完成履约义务，于项目结项验收时确认软件使用许可收入；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服务按照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配套硬件**配套硬件按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

(3) CRM 短信**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CRM 短信收入。

(4) 运营服务**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等运营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运营服务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63,730.61	49,04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7,640.77	665,148.53
教育费附加	277,444.37	284,55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4,962.91	190,457.56
合计	1,173,778.66	1,189,204.2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60,201,008.84	28,496,069.59
业务宣传费	8,403,672.48	4,804,896.52
社保及公积金	10,102,943.23	2,724,682.62
差旅交通费	1,899,604.40	779,299.86
运输仓储费	1,284,892.35	671,713.85
业务招待费	983,040.74	378,635.44
股份支付	756,476.52	205,060.28
交易收费	3,211,679.07	688,784.68
其他	1,729,504.73	1,693,381.17
合计	88,572,822.36	40,442,524.0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26,636,585.04	18,989,061.74
社保及公积金	4,928,916.38	1,619,029.61
福利费	3,085,823.05	2,970,781.00
租赁费	2,832,333.71	2,351,940.15
咨询服务费	2,157,447.65	1,452,593.15
办公费	1,920,741.39	916,698.05
股份支付	1,776,301.14	964,681.63
折旧摊销费	1,165,716.13	1,361,593.67
物业及水电费	939,495.97	529,842.90
交通差旅费	907,918.49	292,245.56
业务招待费	621,257.83	575,734.23
其他费用	3,563,978.94	1,430,205.19

合计	50,536,515.72	33,454,406.88
----	---------------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66,703,657.49	48,732,127.27
折旧费用	322,031.53	247,412.25
其他	2,313,733.31	1,434,223.66
股份支付	2,323,560.72	2,112,232.85
合计	71,662,983.05	52,525,996.0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6,982.00	98,514.21
减：利息收入	-667,687.94	-689,819.90
金融机构手续费	89,772.73	50,978.42
汇兑损益	25,843.53	707.73
合计	-125,089.68	-539,619.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补贴		3,686,8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3,304.59	
进项税加计	939,480.79	502,102.80
软件即征即退	162,984.40	
合计	1,345,769.78	4,188,902.8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32,504.67	10,947,200.78
合计	7,732,504.67	10,947,200.7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98.38	-652,987.0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8,345.88	-117,632.45
合计	-479,344.26	-770,619.5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816.95	-80,139.71
合计	34,816.95	-80,139.7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0,039.20	12,396.05
合计	270,039.20	12,396.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2.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2.1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9,352,900.00	3,067,675.33	9,352,900.00
其他	3,613.10	21,046.52	3,613.10
合计	9,356,513.10	3,088,884.03	9,356,51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名城创补助款	5,0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国高企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计划补助款	3,403,9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助款	349,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71,422.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激励政策专项资金		253,224.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43,029.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352,900.00	3,067,675.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831.70	380.95	69,831.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831.70	380.95	69,831.7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610,000.00	
其他	2,059.62		2,059.62
合计	71,891.32	610,380.95	71,891.3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29,361.20	1,812,717.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1,375.00	-774,617.76
合计	2,297,986.20	1,038,09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959,104.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02,740.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2,117.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9,361.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5,97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38,092.07
研发加计扣除	-6,630,582.26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297,98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674,962.40	1,442,673.48
政府补助	9,352,900.00	7,256,578.13

其他	4,030,556.16	698,253.87
合计	22,058,418.56	9,397,505.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8,403,672.48	4,948,683.15
房屋租赁费	5,551,291.93	2,774,520.52
往来款	5,433,967.82	1,942,933.56
咨询服务费	2,907,447.65	1,452,593.15
差旅交通费	2,807,522.89	1,071,545.42
平台交易费	3,211,679.07	688,784.68
运输仓储费	1,284,892.35	979,970.73
业务招待费	1,604,298.57	969,944.89
办公费	1,920,741.39	916,698.05
物业水电费	1,690,511.69	530,609.90
通讯费	176,885.79	210,250.74
其他	8,384,145.40	2,095,877.18
合计	43,377,057.03	18,582,411.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竞拍保证金		12,630,000.00
合计		12,6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发行费用		16,415,356.91
合计		16,415,356.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257,090.94	35,989,717.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816.95	80,139.71
信用减值损失	479,344.26	770,619.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0,283.17	1,422,584.88
使用权资产摊销	9,007,353.84	-
无形资产摊销	5,958,098.95	4,474,612.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2,274.10	460,89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039.20	-12,396.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218.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43.53	707.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32,504.67	-10,947,20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118.86	-20,631.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8,330.73	-715,631.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3,054.92	-2,430,367.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71,997.65	-10,669,748.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96,741.16	15,946,986.00
其他	4,856,338.38	3,281,97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6,497.39	37,632,484.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090,802.34	85,856,442.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1,707,937.89	34,037,431.9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4,021,986.41	5,214,598.81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074,655.94	4,853,264.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669,805.08	52,180,344.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4,000,000.00
其中: 深绘智能	84,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19,608.51
其中: 深绘智能	4,019,608.51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980,391.49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090,802.34	451,707,937.8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090,802.34	451,707,937.89
二、现金等价物	14,021,986.41	17,074,655.94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第三方平	14,021,986.41	17,074,655.94
台钱包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12,788.75	468,782,593.8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2,363,000.00	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保证金
合计	2,363,000.0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008,939.35
其中：美元	619,946.00	6.4601	4,004,913.15
墨西哥比索	363.18	3.1189	1,132.72
港币	3,477.32	0.8321	2,893.4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名城双创补助款	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0
2020年国高企奖励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瞪羚计划	3,403,900.00	营业外收入	3,403,900.00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以工代训补助	349,000.00	营业外收入	349,000.00
合计	9,352,900.00		9,352,9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绘智能	2021年2月	12,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21年1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073.63	-159.12

其他说明：

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与上海珞葵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霸泽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铂蛻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纳新、杭州深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产业互联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华睿北信源数据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12,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100%的股权。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和2021年2月向各转让方支付首期和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共计8,400.00万元。深绘智能于2020年1月26日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受让和交接完成后深绘智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深绘智能
—现金	12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490,413.7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2,509,586.2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以被合并方收购基准日评估报告为确定依据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绘智能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383,128.17	12,483,128.17
货币资金	5,471,493.04	5,471,49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预付款项	1,426,653.48	1,426,653.48
其他应收款	589,430.43	589,430.43
其他流动资产	92,849.88	92,849.88
固定资产	776,964.48	776,964.48
无形资产	25,900,000.00	
使用权资产	125,736.86	125,736.86
负债：	30,892,714.42	25,906,480.60
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合同负债	14,455,987.09	14,455,987.09
应付职工薪酬	3,882,622.04	3,882,622.04
应交税费	286,774.30	286,774.30
其他应付款	148,567.96	148,567.96
租赁负债	132,529.21	132,52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86,233.82	
净资产	7,490,413.75	-13,423,352.4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490,413.75	-13,423,352.4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被合并方收购基准日评估报告为确定依据。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凌电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名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	香港	电子、食品、化妆品、文具玩具、办公用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零售	100.00		出资设立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衡阳	衡阳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搜集和发布；人力资源咨询；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	100.00		出资设立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67.00	出资设立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5.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1.6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光云科技有权向实在智能委派一名董事，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年度发生额
	实在智能	实在智能
流动资产	114,753,873.56	136,015,557.17
非流动资产	3,462,968.49	1,580,402.81
资产合计	118,216,842.05	137,595,959.98
流动负债	1,740,934.67	1,060,920.3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740,934.67	1,060,920.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592,738.39	15,964,526.1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000,000.00	70,000,000.00
营业收入	6,321,086.35	9,703,209.09
净利润	-31,061,132.22	-15,253,480.83
综合收益总额	-31,061,132.22	-15,253,480.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5,080,817.60	103,236,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18,989.37	-401,694.7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18,989.37	-401,694.73

其他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717,336.99	536,717,336.9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6,717,336.99	536,717,336.99
(1) 理财产品			526,717,336.99	526,717,336.99
(2) 合伙企业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6,717,336.99	536,717,336.9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等项目。

(b) 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c) 合伙企业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用以确定其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以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210,958.90			7,732,504.67		1,192,500,000.00		1,048,726,126.58		536,717,336.99	217,33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5,210,958.90			7,732,504.67		1,192,500,000.00		1,048,726,126.58		536,717,336.99	217,336.99
—理财产品	380,210,958.90			7,732,504.67		1,187,500,000.00		1,048,726,126.58		526,717,336.99	217,336.99
—合伙企业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85,210,958.90			7,732,504.67		1,192,500,000.00		1,048,726,126.58		536,717,336.99	217,336.99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投资	1000 万元	38.48	38.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谭光华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61,668.88	137,202.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配套硬件	2,160.00	0.00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配套硬件	26,400.0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57,586.14	3,234,009.2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940.58		170,832.57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26,400.00	264.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571.79

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详见本段其他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可行权人数变动、服务期限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5,776,945.4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56,338.38

其他说明

(1) 2017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将其持有的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给8名公司职工，公司职工间接持有公司0.50%股权，并于2017年12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部分激励对象在合伙协议中约定了为公司进行服务的服务期限，2018年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8名员工的服务期限进行了修订，服务期限均缩短了1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公司将上述职工受让合伙企业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取得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2017年6月引进外部投资者对公司估值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1,122.22元，故公司根据员工的实际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员工实际取得股份后的剩余服务期限（修订后）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796,942.27元，确认资本公积796,942.27元。

(2) 2018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将其持有的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华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给公司职工，公司职工间接持有公司1.15%股权，并于2018年12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部分激励对象在合伙协议中约定了为公司进行服务的服务期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公司将上述职工受让合伙企业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取得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18年12月26日，根据公司2017年6月引进外部投资者对公司估值和2017年末至2018年末公司净资产增加额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2,693.81万元，故公司根据员工的实际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员工实际取得股份后的剩余服务期限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166,535.33元，确认资本公积166,535.33元。

(3) 2020年9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0年9月21日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1) 2020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9月23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19.46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5名激励对象授予163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0年9月23日，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价格，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3,600.67万元。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892,860.88元，确认资本公积3,892,860.88元。

2)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12月29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19.46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10.83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0年12月29日,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价格,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73.86万元。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592,740.08元,确认资本公积592,740.08元。

(5) 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1年7月15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84个月。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2,363,000.00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2,363,000.00元,无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5月，公司与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睿本”）杨雄、周广大、广州睿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邦睿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麦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3,25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广州睿本，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睿本25%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5月和2021年7月分六次分别向周广大及上海麦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000.00万元和向广州睿本支付增资款1,125.00万元。广州睿本于2021年7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2021年6月，公司与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建云”）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1,540.88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明建云，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持有明建云1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7月分三笔分别向上海耕涌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支付股权转让价款100.00万元和向明建云支付增资款1,440.88万元。明建云于2021年7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2021年6月，公司与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贝科技”）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450.00万元的价格增资公贝科技，持有公贝科技23.08%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4月、2021年6月和2021年8月分三次共计向公贝科技支付增资款450.00万元。公贝科技于2021年07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2021年6月，公司与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契特”）及其现有全部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以人民币47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微契特，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持有微契特2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6月和2021年8月分三笔分别向上海见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1.25万元和向微契特支付增资款163.75万元。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021年6月，公司与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沃科技”）、王琴、沈有波、刘昆山及深圳市巨沃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1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王琴持有的巨沃科技19.178084%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6月向王琴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100万元。巨沃科技于2021年7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2021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沃科技”）、刘昆山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3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昆山持有的巨沃科技26.768352%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8月向刘昆山支付股权转让价款490.00万元。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巨沃科技于2021年8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1年7月15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84个月。

2021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0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12.00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8名激励对象授予669.022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1年7月20日，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价格，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3,531.39万元。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22,595,769.09
减：坏账准备	223,150.64
合计	22,372,618.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95,769.09	100.00	223,150.64	0.99	22,372,618.45	20,330,213.33	100.00	200,896.72	0.99	20,129,316.61
其中：										
账龄组合	22,315,064.10	98.76	223,150.64	1.00	22,091,913.46	20,089,672.49	98.82	200,896.72	1.00	19,888,775.77
合并关联方	280,704.99	1.24			280,704.99	240,540.84	1.18			240,540.84
合计	22,595,769.09	/	223,150.64	/	22,372,618.45	20,330,213.33	/	200,896.72	/	20,129,316.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315,064.10	223,150.64	1.00
合计	22,315,064.10	223,150.64	1.00

合并关联方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乐融融	193,541.47		
淘云科技	43,322.46		
深绘智能	27,436.72		

麦家科技	16,326.79		
杭州有成云	77.55		
合计	280,704.9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00,896.72	22,253.92				223,150.64
合计	200,896.72	22,253.92				223,150.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324,372.44	68.50%	153,243.72
第二名	1,698,708.50	7.59%	16,987.09
第三名	1,422,604.46	6.36%	14,226.04
第四名	987,805.32	4.42%	9,878.05
第五名	783,078.45	3.50%	7,830.78
合计	20,216,569.17	90.36%	202,165.6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118,114.99	46,221,795.57
合计	27,118,114.99	46,221,79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25,987,963.20
1至2年	1,066,000.00

2至3年	346,800.00
3年以上	932,300.00
减：坏账准备	1,214,948.21
合计	27,118,114.9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5,688,779.70	36,534,887.35
押金及保证金	2,609,921.00	10,545,100.00
其他	34,362.50	97,008.30
合计	28,333,063.20	47,176,995.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55,200.08			955,200.0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9,748.13			259,748.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214,948.21			1,214,948.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955,200.08	259,748.13				1,214,948.21
合计	955,200.08	259,748.13				1,214,94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10,719,612.00	1年以内	37.83	
第二名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10,084,946.00	1年以内	35.59	
第三名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2,300,000.00	1年以内	8.12	
第四名	合并关联方 往来款	2,176,221.70	1年以内	7.68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 金	761,000.00	注1	2.69	227,300.00
合计	/	26,041,779.70	/	91.91	227,300.00

注1：第五名账龄中，账龄1-2年金额为593,000.00元，账龄3年以上金额为168,000.00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5,356,894.78		405,356,894.78	269,356,894.78		269,356,894.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8,858,680.33		268,858,680.33	172,711,000.00		172,711,000.00
合计	674,215,575.11		674,215,575.11	442,067,894.78		442,067,894.7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淘云科技	100,073,825.93			100,073,825.93		
快云科技	4,575,000.00			4,575,000.00		
麦家科技	4,224,523.83			4,224,523.83		
旺店科技	22,962,222.00			22,962,222.00		
快小智		16,000,000.00		16,000,000.00		
深绘智能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凌电科技	1,160,000.00			1,160,000.00		
其乐融融	135,278,043.02			135,278,043.02		
香港光云	1,083,280.00			1,083,280.00		
合计	269,356,894.78	136,000,000.00		405,356,894.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7,009.04					24,972,990.96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				-1,337,005.91					11,862,994.09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1,118,953.45					15,381,046.55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0				-167,640.67					27,832,359.33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53,468.73					9,346,531.27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7,011,000.00				88,736.07					7,099,736.07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624,834.13					66,375,165.87	
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500,000.00			1,359,451.08					61,859,451.08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西安朋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301,079.02					2,898,920.98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600,000.00			-294,836.48					15,305,163.52	
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0.00			-475,679.39					10,424,320.61	
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172,711,000.00	102,700,000.00			-6,552,319.67					268,858,680.33	
合计	172,711,000.00	102,700,000.00			-6,552,319.67					268,858,680.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338,248.82	37,387,551.62	105,891,079.84	36,441,969.78
合计	112,338,248.82	37,387,551.62	105,891,079.84	36,441,969.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SaaS 产品	配套硬件	CRM 短信	运营服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58,752.50	71,287.44			2,030,039.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4,167,411.17		10,640,741.40	15,500,056.31	110,308,208.88
合计	86,126,163.67	71,287.44	10,640,741.40	15,500,056.31	112,338,248.8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SaaS 产品

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平台协议约定，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按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SaaS 产品收入。

(2) 配套硬件

配套硬件按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

(3) CRM 短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CRM 短信收入。

(4) 运营服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等运营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运营服务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0,455.15	28,529,573.06
合计	5,820,455.15	28,529,573.0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0,207.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52,900.00	软件名城创建补助款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32,504.67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9.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3,297.90	个税手续费返还
所得税影响额	-2,071,41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34.83	
合计	15,485,184.8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4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谭光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